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政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与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07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股份公司、中电环保	指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固废资源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自动化公司	指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国能公司	指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技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联丰公司	指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技园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园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节能公司	指	南京中电节能有限公司，国能公司控股子公司
风评公司	指	南京中电风险评估有限公司，国能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阳公司	指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登封水务公司	指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银川水务公司	指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常熟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徐州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南京固废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驻马店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镇江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深汕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元、万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单位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电环保	股票代码	3001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电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EC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E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政福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02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e-ep.com		
电子信箱	ceep@ce-e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维	邱佳韵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电话	025-86533261	025-86533261
传真	025-86524972	025-86524972
电子信箱	zhangwei.cec@163.com	qiujiayun1986@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士玮、鲁晓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680,447,964.46	648,257,708.63	4.97%	607,614,19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161,586.01	109,042,990.07	8.36%	100,890,84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537,492.06	95,236,427.18	-10.18%	89,745,75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314,615.49	6,930,580.09	2,025.57%	57,778,921.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2	4.55%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2	4.55%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6%	10.28%	下降 0.02 个百分点	10.39%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018,422,244.00	1,721,762,473.41	17.23%	1,510,639,40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1,023,484.98	1,108,211,898.97	8.37%	1,016,068,908.90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506,057.52	195,335,038.14	140,624,422.83	208,982,44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83,375.41	45,739,553.28	21,597,016.72	38,641,64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50,426.05	34,646,597.07	19,013,107.84	21,627,36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35,166.77	100,547,820.75	27,014,718.90	58,987,242.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4.85	-90,162.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37,038.78	16,404,490.69	13,195,773.5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873,841.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439.06	69,890.44	21,288.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83,161.96	2,454,567.31	1,974,463.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9,968.49	123,088.87	97,503.87	
合计	32,624,093.95	13,806,562.89	11,145,094.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650,205.30	本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退税	1,251,230.82	同上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1,491,422.12	同上
合计	3,392,858.2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中电环保是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提供工业和城市环保系统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业务领域：水环境治理、固废资源利用和烟气治理，以及生态环境创新平台，形成“3+1”产业发展格局；主要服务行业：国家重点工业（包括火电、核电、煤化工、化工、冶金等）和市政等。

公司的商业模式：专业提供生态环境治理设施的系统解决方案、研发设计、系统集成（EP）、高端装备制造、工程总承包（EPC）、运维、PPP及投融资等全产业链和全生命周期的综合服务。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水环境治理业务

公司为国家重点工业客户提供：从给水处理到废水处理全生产过程的水系统服务，产品包括：废污水处理、废水零排放、再生水利用、全膜法给水处理、凝结水精处理、海水淡化等，主要业务模式为EP、EPC。

为市政客户提供：市政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中水回用，黑臭水体整治、生态修复，流域治理、海绵城市等，主要业务模式为EPC、BOO、BOT、PPP。

2、固废资源利用业务

公司为工业和市政客户提供固体废弃物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系统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市政及工业污泥、垃圾等“生物质耦合发电”。“生物质耦合发电”是一种高效的可再生能源利用方式，垃圾及污泥等生物质资源借助现役燃煤电厂进行耦合发电，可促进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规模化处置，主要业务模式为PPP。

3、烟气治理业务

公司通过已掌握的烟气污染治理的成套技术，包括：干法、氨法和湿法脱硫技术，SCR、SNCR和SCR+SNCR组合脱硝技术，布袋、电袋复合和湿式静电除尘技术，以及超低排放（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综合技术，为火电、煤化工、冶金等客户提供烟气脱硫、脱硝、除尘、超低排放以及余热利用等综合服务，主要业务模式为EPC、BOT。

4、生态环境创新平台

公司发挥在环保细分领域的龙头优势，联合“产学研才”综合资源，共建“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平台按照市场化“EBT模式”运作，服务人才创新创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平台为政府提供产业升级服务，政府提供资金支持。公司通过平台搭建，汇聚资源，实现技术升级、产业创新，推动公司业务发展。

（二）本年度业绩驱动因素

本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加快项目实施、提高运营效率，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68,044.8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4.97%，主要是固废处理业务比去年同期增长了217.90%。

（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

公司主要业务是环保行业中的水环境治理、固废资源利用和烟气治理等产业。“十九大”报告将生态文明建设列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要求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并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具体方向和路线进行了明确表述，提出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打赢蓝天保卫战；加快水污染防治，实施流域环境和近岸海域综合治理；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垃圾处置等具体要求，对“十八大”以来的生态文明建设进行再升华，定下未来五年环境保护工作的总基调。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

，推进污染防治取得更大成效。未来几年，“环境大建设”仍将是环保产业的主体，环保行业将继续高速发展,环保行业各细分领域发展现状也预示未来空间巨大：

1、水环境治理产业

2017年9月，环境保护部制定印发《工业集聚区水污染治理任务推进方案》，要求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不折不扣完成“水十条”要求，对逾期未完成任务的省级及以上工业集聚区依照有关规定撤销其园区资格；2017年10月，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联合印发的《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年)》将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辽河等七大重点流域以及我国主要河流纳入治理范围之内，提出到2020年，七大重点流域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总体达到70%以上，劣V类比例控制在5%以下。随着上述政策的一一落实，水环境治理业务市场空间广阔。

2、固废资源利用产业

2017年11月，国家能源局、环境保护部联合发布了《国家能源局环境保护部关于开展燃煤耦合生物质发电技改试点工作的通知》，国能发电力[2017]75号：“重点在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等36个重点城市和垃圾、污泥产生量大，土地利用较困难或空间有限，以填埋为主的地区，优先选取热电联产煤电机组，布局燃煤耦合垃圾及污泥发电技改项目。2018年3月7日国家能源局发布了《2018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意见指出，积极发展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因地制宜，积极推广生物质能、地热能供暖。推进城镇生活垃圾、农村林业废弃物、工业有机废水等城乡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随着相关政策的连续出台，固废资源利用产业特别是固废耦合发电产业将迎来快速发展的有利时机。

3、烟气治理产业

2017年2月，环境保护部发布《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明确从2017年10月1日起，“2+26”城市行政区域内所有钢铁、燃煤锅炉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大气污染物执行特别排放限值，具体包括火电、钢铁、炼焦、化工、有色、水泥、锅炉等25个行业或子行业。2017年6月，环境保护部发布关于征求《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等20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修改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修改了钢铁烧结、球团大气特别排放限值，新增了平板玻璃、陶瓷、砖瓦等行业特别排放限值，新增了炼铁、炼钢、水泥、平板玻璃等工业需采取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的要求。2018年1月环境保护部印发《关于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要求自2018年3月1日起，“2+26”城市行政区域内，国家排放标准中已规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行业以及锅炉的新建项目，开始执行特别排放限值。2018年10月1日起，火电、钢铁、石化、化工、有色（不含氧化铝）、水泥行业现有企业以及在用锅炉要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2019年10月1日起，炼焦化学工业现有企业要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随着国家政策推动、超低排放及提标改造市场从重点区域走向全国,市场空间进一步打开，“十三五”期间的市场规模预计将超千亿元。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比上年末增长 89.80%，主要系本期污泥耦合发电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生态环境治理综合解决能力优势

公司是“水环境治理、固废处理、烟气治理”的综合服务商，具有生态环境治理设施的系统解决方案、研发设计、系统集成（EP）、工程总承包（EPC）、运维、PPP 及投融资等一条龙服务能力；公司始终致力于持续提升三废治理系统解决能力，为市政和工业客户提供全生产过程和全生命周期的环境治理综合服务。

公司立足于水环境治理及固废资源利用领域，通过“工业和市政废污水处理”向“工业和市政污泥资源化利用”的产业链延伸，特别是利用在电力行业积累的优势资源，成功拓展了污泥等“生物质耦合发电”的新商业模式，同时引进的专业化团队，开拓了烟气治理及余热利用市场，上述各产业均已具有成熟的团队、技术、业绩、研发储备和项目实施经验。

目前国家大力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公司利用打造的国家级环保科技创新平台，整合多方资源，提升了综合解决能力和保持市场竞争优势。

2、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水环境治理、固废资源利用、烟气治理”新技术及新工艺的研发和产业化工作，坚持持续性地技术开发和研发投入，满足快速发展的市场拓展需求。

公司牵头组建了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联盟单位共同承担了多项科技及产业化项目；承担了国家十二五重大水专项、省科技成果转化、省战略新兴产业示范项目等科研项目二十项，相继组建了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企业研究生工作站等研发平台。

近年来，公司还积极创新合作模式，通过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合作、引入高端研发团队等模式，积极消化、吸收先进环保技术，促进并完善公司研发体系，持续加强了自主创新能力。

报告期，公司新增专利 61 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拥有专利共计 340 项，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技术、新产品的强力支撑。

3、业绩和品牌优势

公司在环保行业发展十余年，凭借着领先的环保技术和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完成了众多大型环保优质工程，并获得多项国家级环保示范项目，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

公司业绩覆盖市政、电力、煤化工、化工、冶金等国家重点领域，其中在某些细分行业，如核电的水处理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列，客户遍布全国并拓展至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等海外市场，承接模式包含 EPC、BOT、PPP 等多种模式，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强大的品牌影响力不仅有利于公司保持现有用户，同时能够帮助公司以更低的成本争取新用户、推广新产品、进入新的市场领域。

公司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积极维护公司在行业中的品牌形象，不断扩大“中电环保”品牌影响力以及社会公信力。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4、人才和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不断完善人才激励和绩效考核体系，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同时通过各类项目实施的历练和多种形式的培训，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水平，促进员工职业发展，公司为员工的发展提供了多元化的通道及成长机会。同时，公司通过外部引进、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组建一支更强的人才队伍，以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的需求。公司将按照发展战略，并根据有关规定，在适当时机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吸引和稳定高素质人才。

公司还拥有一支团结、精干、进取的高素质管理团队，核心经营管理人员均拥有多年的环保行业经验，对于行业发展的敏感度高，创新意识强，具备驾驭和解决重大问题的能力，能够很好的把握公司发展方向，带领公司更快、更好的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抢抓国家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利时机，紧紧围绕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认真审时度势，科学组织生产经营，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保持了公司稳定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68,044.8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16.1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36%。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污泥耦合发电业务实现了快速增长，工业水处理业务保持平稳；同时，公司环保产业创新和科技服务平台获得了收益。

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扎实抓好市场开拓，产业持续创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抓好水环境治理市场开拓，进一步巩固了行业龙头地位；加大固废资源产业市场拓展力度，推动了污泥耦合发电业务的快速成长；稳步推进烟气治理市场业务开发，实现新业务领域的突破。

水环境治理产业：公司成功承接了三门核电二期凝结水及除盐水项目，成功承接了国内首座快堆核电站中核霞浦海水淡化项目，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国内核电水处理领域的领先地位；成功承接了新疆协鑫的脱硫废水膜浓缩项目，为后续与其在脱硫废水零排放业务的合作奠定了基础；成功承接了陕西渭化除盐水项目、烟台万华除盐水项目、神雾乌海中水回用项目、晨鸣纸业除盐水等非电水处理项目，报告期内非电业务承接合同金额创历史新高。成功承接了萧县乡镇污水处理PPP项目、登封大金店污水处理厂EPC、杨家圩黑臭河治理EPC、汤山的提标改造等市政水处理项目，公司市政污水处理业务实现了进一步突破。

固废资源产业：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固废资源产业的市场开拓力度，新布局广东海丰等8个处理基地，特别是与华润电力下属深圳润电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实现了技术、资金及市场捆绑发展的新模式，夯实了公司在固废耦合发电产业的发展基础。

烟气治理产业：公司成功承接国内首个660MW流化床机组的超净排放项目山西平朔烟气超净排放项目，标志着公司具备承接大型机组烟气超净排放业务的能力；成功承接了国内最大的干法脱硫超净排放项目大同塔山干法脱硫除尘超净排放业务；成功承接了福建莆田三棵树和成都三棵树的VOCs项目，首次涉足VOCs项目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合同额10.64亿元，其中：水环境治理7.33亿元、固废处理2.73亿元、烟气治理0.58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33.17亿元，其中：水环境治理12.71亿元、固废处理19.78亿元、烟气治理0.68亿元。

2、加强管理严把质量，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承接合同要求，科学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严格落实项目经理责任制，细化责任分工，明确责任单位，做好统筹协调，按时保质的完成了一批重点项目。

水环境治理：阳江核电4#机组投入商业运行，三门核电1#/2#机组精处理PAC验收完毕，海阳核电1号机组精处理调试结束移交运行；银川七污项目、南区污水项目、杨家圩黑臭河治理项目竣工验收。

固废资源产业：常熟污泥耦合发电项目建成投入试运；镇江高资污泥耦合项目、徐州华鑫污泥耦合项目建成投运；南京化工园、古城、海丰、彭城项目在建。

烟气治理产业：大同华岳热电超净排放项目通过验收；在非电业务方面，浙江元立焦炉超净排放项目、山西焦化超净排法项目投入运行。

报告期内，由于原材料价格及汇率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成本面临较大压力。公司通过设计、采购等部门的通力协作有效遏制了上述不利因素的影响，确保各大产业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平稳移交。

3、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培育企业发展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水处理、固废资源利用、烟气治理等领域的技术开发，积极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强化研发攻关、成果转化、创新产业化等工作，推动了公司技术的提档升级，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培育

发展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团队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共获得新授权专利61项，其中发明专利15项；高新技术产品获批10项，软件著作权1件。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获批2017年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南京市新兴产业专项资金等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组建了南京环保产业与技术创新联盟，联盟通过科学的合作机制和运营模式，有效整合各方资源，未来将通过PPP、总承包等多种建设模式，参与生态环境治理投资、建设项目，通过“一联盟一中心一公司”模式，实现抱团经营、组团出海，共同做大环保产业。

4、推行人才兴企战略，奠定战略发展基石

公司大力实施人才兴企战略，不断健全人才开发机制，团队素质显著提高，队伍结构明显优化。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实际和团队建设要求，科学制定人才发展计划，充分使用各种渠道大力发掘人才，对内继续推行“英才计划”提拔英才人员走上关键岗位，对外借助社会资源聘请高端人才。同时建立了健全的人才培训机制，成立了公司商学院助力人才培训作，鼓励和引导员工自我素质提升，对于取得职称和职业资格的员工给予一定奖励。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80,447,964.46	100%	648,257,708.63	100%	4.97%
分行业					
水环境治理	406,782,211.62	59.78%	452,953,671.51	69.87%	-10.19%
固废处理	166,101,290.98	24.41%	52,249,193.05	8.06%	217.90%
烟气治理	91,414,245.22	13.43%	130,997,013.73	20.21%	-30.22%
其他业务	16,150,216.64	2.37%	12,057,830.34	1.86%	33.94%
分产品					
市政污水处理	67,922,279.51	9.98%	142,551,538.53	21.99%	-52.35%
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	121,929,145.07	17.92%	53,947,104.68	8.32%	126.02%
凝结水精处理	69,055,581.33	10.15%	123,136,090.84	18.99%	-43.92%
给水处理	123,367,963.86	18.13%	102,032,484.48	15.74%	20.91%
水汽集中监控和化学注入系统	24,507,241.85	3.60%	31,286,452.98	4.83%	-21.67%
工业烟气处理	91,414,245.22	13.43%	130,997,013.73	20.21%	-30.22%

市政污泥处理	166,101,290.98	24.41%	52,249,193.05	8.06%	217.90%
其他业务	16,150,216.64	2.37%	12,057,830.34	1.86%	33.94%
分地区					
国内	602,643,060.19	88.57%	626,908,123.17	96.71%	-3.87%
国外	77,804,904.27	11.43%	21,349,585.46	3.29%	264.4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水环境治理	406,782,211.62	290,903,307.15	28.49%	-10.19%	2.14%	-8.84%
固废处理	166,101,290.98	99,507,376.26	40.09%	217.90%	149.56%	16.40%
烟气治理	91,414,245.22	74,922,768.85	18.04%	-30.22%	-25.07%	-5.63%
其他业务	16,150,216.64	5,357,564.28	66.83%	33.94%	-19.14%	21.78%
分产品						
市政污水处理	67,922,279.51	45,695,998.64	32.72%	-52.35%	-43.72%	-10.32%
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	121,929,145.07	87,359,309.65	28.35%	126.02%	164.19%	-10.35%
凝结水精处理	69,055,581.33	50,813,720.15	26.42%	-43.92%	-39.73%	-5.11%
给水处理	123,367,963.86	92,003,073.15	25.42%	20.91%	36.64%	-8.59%
水汽集中监控和化学注入系统	24,507,241.85	15,031,205.56	38.67%	-21.67%	-20.47%	-0.92%
工业烟气处理	91,414,245.22	74,922,768.85	18.04%	-30.22%	-25.07%	-5.63%
市政污泥处理	166,101,290.98	99,507,376.26	40.09%	217.90%	149.56%	16.40%
其他业务	16,150,216.64	5,357,564.28	66.83%	33.94%	-19.14%	21.78%
分地区						
国内	602,643,060.19	418,305,976.22	30.59%	-3.87%	-0.04%	-2.66%
国外	77,804,904.27	52,385,040.32	32.67%	264.43%	308.47%	-7.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7	11,407.81	5	6,509.44	2	4,898.37	14	11,113.92	23	11,446.54			
BT	-	-	-	-	-	-	1	3,121.98	4	1,355.82			
EP	67	44,770.73	67	44,770.73	-	-	74	37,541.31	97	89,678.80			
合计	74	56,178.54	72	51,280.17	2	4,898.37	89	51,777.20	124	102,481.16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1	20,400.00	1	20,400.00	-	-	-	-	6	27,528.10	28,096.97	1	277.58
O&M	-	-	-	-	-	-	-	-	-	-	-	2	1,543.26
BOO	-	-	-	-	-	-	-	-	-	-	-	1	3,763.45
合计	1	20,400.00	1	20,400.00	-	-	-	-	6	27,528.10	28,096.97	4	5,584.29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无。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签署辽宁徐大堡核电凝结水精处理系统包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17), 公司与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辽宁徐大堡核电一期工程 MS19 凝结水精处理系统包设备合同, 总金额: 7,980 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 项目处于设计阶段。

(2)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常熟市工业和市政污泥处理(30 万吨/年)特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51), 截止本报告期末, 项目处于试运行阶段。

(3)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烟气超低排放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4),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大同华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烟气超低排放环保工程(脱硫、湿式电除尘、脱硝) EPC 总承包合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9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完成 1#系统脱硫、脱硝性能考核, 2#系统脱硫、脱硝及 3#系统脱硝等待业主通知性能考核。

(4)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焦炉烟气超低排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6),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衢州元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署了焦炉烟气超低排放(脱硫、湿电除尘及脱硫废水处理)合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5,702.19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项目处于设备消缺阶段。

(5)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巴基斯坦燃煤电站疏干水处理和凝结水精处理系统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7), 公司与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巴基斯坦信德省塔尔煤田 II 区块 2×330MW 燃煤电站项目疏干水处理和凝结水精处理系统采购合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431.85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项目设备已基本交货完毕。

(6)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签订固废处理六个 PPP 项目协议以及项目投资 2.2 亿元并设立相应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1), 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投资 1.45 亿元, 用于在南京新建两个污泥干化耦合发电项目及收购一个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2), 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投资约 0.97 亿元, 用于建设河南驻马店(华润古城)污泥等干化耦合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3), 截止本报告期末, 镇江污泥耦合发电项目, 进入生产阶段; 徐州华鑫污泥耦合发电项目, 进入试运行阶段; 徐州华润电力污泥耦合发电项目, 处于设备安装阶段; 驻马店污泥耦合发电项目, 处于土建施工阶段; 南京化学工业园污泥耦合发电项目, 处于土建施工阶段; 南京(华润热电)污泥耦合发电项目, 处于项目前期阶段; 江阴污泥耦合发电项目, 处于项目前期阶段; 全资子公司间收购资产等待业主审批。

(7)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与华润电力全资子公司签订垃圾、生物质等耦合发电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7), 截止本报告期末, 处于落实具体项目阶段。

(8)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签署陕西渭河彬州化工脱盐水站总承包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4), 截止本报告期末, 项目处于设计阶段。

(9)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安徽萧县乡镇污水处理工程东部区域 PPP 项目(总投资约 1.8 亿元)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7), 截止本报告期末, 处于项目前期准备阶段。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 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水环境治理	水环境治理工程直接成本	282,940,058.68	97.26%	271,585,014.30	93.19%	6.79%
水环境治理	水环境治理工程实施费用	7,963,248.47	2.74%	19,850,530.88	6.97%	-59.88%
水环境治理	小计	290,903,307.15		291,435,545.18		2.14%
固废处理	固废处理工程直接成本	96,124,078.72	96.60%	39,256,296.27	98.45%	144.86%

固废处理	固废处理工程实施费用	3,383,297.54	3.40%	616,430.04	1.55%	448.85%
固废处理	小计	99,507,376.26		39,872,726.31		149.56%
烟气治理	烟气处理工程直接成本	73,464,909.32	98.05%	98,838,580.66	98.84%	-25.67%
烟气治理	烟气处理工程实施费用	1,457,859.53	1.95%	1,157,573.02	1.16%	25.94%
烟气治理	小计	74,922,768.85		99,996,153.68		-25.0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设立（注资）时间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1.24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0.20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2.26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0.20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1.30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12.26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70,766,865.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7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16,226,422.09	17.08%
2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5,802,136.75	8.20%
3	江阴利电检修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8,205,257.89	5.61%
4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33,484,032.92	4.92%
5	衢州元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7,049,015.65	3.98%
合计	--	270,766,865.30	39.7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1,723,969.1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3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昱盛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648,060.53	5.02%
2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5,926,597.22	2.61%
3	浙江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2,309,178.13	2.02%
4	江苏中电联瑞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1,590,427.34	1.90%
5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249,705.96	1.84%
合计	--	81,723,969.18	13.3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741,355.26	20,313,807.72	-12.66%	
管理费用	77,860,508.77	70,711,224.04	10.11%	
财务费用	1,555,731.95	-7,596,718.18	120.48%	主要系本年银行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024,981.43	18,060,904.71	-61.10%	主要系本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6,310,128.37	4,430,840.22	268.10%	主要系本年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5,347,733.45	8,250,324.32	-35.18%	主要系本年少数股东参股公司本年利润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专注于国家重点工业和市政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固废处理、烟气脱硫脱硝除尘及超低排放，以及管控一体化等方面的技术研发，并积极确保公司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主要研究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目前进展
1	混凝加药自动控制技术研发	开发直接通过测量胶体粒子间电位差的方法来控制药剂的投加量。利用检测混凝后的流动电流的方式，控制药剂投加量，控制最佳的絮凝效果。	已完成结题验收。

2	高氨氮废水处理技术研发	开发新型的电化学反应技术，利用羟基自由基高级氧化法技术降解水中难降解的氨氮，提高高氨氮废水的生物降解能力。	研发已完成。
3	恶臭废气的捕集与治理技术研发	开发铂族金属催化剂作为主要活性组分的恶臭废气治理装置，提高针对不同恶臭气体的氧化能力，实现安全、有效的降解恶臭气体污染物，不产生二次污染。	研发已完成。
4	微电解废污水处理技术研发	开发利用微电解填料产生的“原电池”技术处理废污水。以废水作为电解质，通过放电形成微电流对废污水进行电解氧化和还原处理，达到降解有机污染物的目的，降低废污水处理成本。	已完成结题验收。
5	移动式应急环境监控系统研发	开发移动式一体化的污染源应急自动检测、智能分析和监控平台，适应环境突发情况的应急监测和响应终端。改变传统的污染源监测的单一监控为多样监控，提高综合预警和防范能力。	研发已完成。
6	阻截式油水分离及回收装备研发	开发处理含油废水的多级过滤技术，开发新型的过滤元件提高废油的分离效果，高效快捷的净化含油污水，同时回收利用废柴油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	研发已完成。
7	低能耗埋地式污水反应处理技术研发	开发低能耗埋地式污水处理技术，降低污水处理过程中的提升及传质动力消耗，实现污水处理设备的集约化、经济化运行。	已完成结题验收。
8	高效厌氧生物反应技术研发	开发高效的厌氧膜生物反应器，利用厌氧膜系统良好的水力状态和耐久性、抗堵性，实现在极限SRT下运行时，处理出水污染物浓度非常低的效果。	已完成结题验收。
9	高含盐废水处理工艺与技术研发	研发物化法和新型曝气类型的生物处理工艺与技术路线，能实现工业高含盐有机废水的有效处理。	研发已完成。
10	烟气余热回收技术研发	开发工业锅炉烟气余热回收技术，实现对高、中、低多种品位余热综合回收利用。减少工业企业的污染排放，大幅度降低工业企业原有的能源消耗。	已完成结题验收。
11	节能型泥水自循环污水处理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开发具有污水除磷脱氮功能的节能型泥水自循环新型工艺及其成套装备，针对传统污水处理工艺除磷脱氮效率低、能耗高等问题，集成UNITANK、A2/O等优点，使能耗比传统活性污泥法降低10%以上，降低工艺占地面积15%。形成一套以智能一体化的泥水自循环工艺为核心的废水处理新技术体系，实现配套装备模块化、系列化设计与生产，开发出2-3种技术、性能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的系列化产品，实现废水高效低能耗处理。	目前处于工程应用阶段。
12	节能型水雾除尘器自动化运行技术研究	研究利用节能型水雾除尘器自动化运行对微细粉尘的捕集与治理技术，通过自动化控制适当的雾滴大小、速度与运行条件，达到极高的除尘效率，实现对呼吸性粉尘的捕集；装置设备简单，进行自动化控制，易于操作；与传统的湿法除尘相比，除尘用水量减少50%以上，降低对后续设备的要求。	已完成结题验收。
13	低能耗污泥干化系统技术研究	设计并实现一套将传统污泥干化系统中外排热量有效回收利用的装置，经过有效的热量回收将废热提取并回用到污泥干化系统的预热工段。	已完成结题验收。
14	高粘度、易凝固危险化工废液输送、焚烧系统研究	设计并实现一套高粘度、易凝固化工废液输送、焚烧系统。实现高粘度、易凝固危险化工废液的全密闭液态化压力输送，输送过程零污染排放；实现废液雾化入炉喷烧，焚烧处置彻底。	目前处于小试阶段。
15	有热量回收的循环带式干化系统研发	研发出一套能够应用在有低品位废热（热风200~300℃或热水95℃）排放场合的带式干化系统。研发低品位废热回收装置，循环热风热量回收装置，系统热量平衡。	目前处于小试阶段。

16	高浓有机废水处理技术研究	针对DMF高浓度有机废水，采用“生化-膜分离浓缩-蒸发”工艺技术实现废水零排放；针对高盐含氰有机废水，“混凝沉淀-吹脱-电解氧化-化学氧化-生化-膜分离浓缩”工艺技术有效去除盐类和氰类；制造高效除油装置。	已完成结题验收。
17	污泥干化工艺中高效旋风除尘器装备研发	实现旋风除尘器内部结构及进风口的自动调节装置，粉尘捕集率不低于 99%，降低水处理系统运行负荷中的悬浮物和 COD 指标分别达到 80%和 50%，使水处理系统运行费用降低 25%。	已完成结题验收。
18	废水提标改造及深度处理技术研究	研发出1套适用于市政废水的提标改造及深度处理工艺技术，实现处理出水COD浓度低于30mg/L，SS浓度地域5mg/L。	目前正在进行中试实验。
19	高盐废水资源化处理技术与装备研发	研发出一套工艺处理技术：依靠高效软化、膜浓缩及盐分离等工艺处理，使高盐废水达到高效回用，实现零排放；同时对二次固废进行资源化处理，真正实现高盐废水的零排放。	目前正在进行中试实验。
20	焦炉超净排放及余热回收技术研究	余热回用系统：采用热管式换热器，其具有传热能力大，传热速度快、效率高的特点，选材考虑腐蚀并预留一定的余量。夏天产蒸汽，冬天产采暖热水，采暖热水通过板式换热器实现，板式换热器进出口热水温度分别为100℃和40℃，热水压力为0.5MPa，板式换热器设计压力不小于1.5MPa，余热锅炉系统额定蒸发量三年内不小于7t/h，蒸汽压力0.6-1.0MPa。	已完成结题验收。
21	资源化海水淡化技术与装置研发	研发系统预处理阶段需要解决绝大部分的固体颗粒物、悬浮物、胶体有机物、离子；高效的超滤膜产水率达 90%以上，反渗透膜产水率达 75%；高效的能量回收装置最大限度回收能量，增大经济效益。	已完成结题验收。
22	核电低放射性废液深度处理系统技术研究	开发絮凝沉淀装置、膜分离装置能够处理核电站核设备冲洗废水、可控泄露、核岛检修废水、运行过程排放废水（取样、疏水、设备定期冲洗等）等低放射性废水；有效解决低放射性废水的处置难题，处理废水运行成本有效降低，处理后的放射性物质可以直接浓缩处理，固废处置生产成本降低至约为常规固废处置生产成本的 1/2。	已完成结题验收。
23	抗污染反渗透膜研发	本项目针对反渗透膜技术及产品过度依赖进口、国产膜性能指标总体水平偏低的现状，重点研究低能耗抗污染反渗透膜配方、制备工艺及关键生产设备，并最终实现产业化制造，形成年产 5 万支的反渗透膜生产线，达到同等膜性能下，膜元件价格比进口膜产品降低 40%以上，产品可用于工业除盐水、中水回用、海水淡化和饮用水净化等市场领域。	目前正在进行中试生产。
24	黑臭河治理技术研究	项目开发出一整套河道治理工艺包，包括生态堤岸、护坡、植物消解、微生物降解、水动力循环、底泥消解等。运行时间 0.5-1 年使水体最终达到地表水 IV 类水质标准。	完成结题验收。
25	节能型水雾除尘器自动化运行技术研发	研发节能型水雾除尘器自动化运行对微细粉尘的捕集与治理技术，与传统的湿法除尘相比，除尘用水量减少 50%以上，投资少，能耗低，运行费用低。	完成结题验收。
26	低能耗污泥干化系统技术研究	设该项目设计并实现一套将传统污泥干化系统中外排热量有效回收利用的装置，形成关键技术有：一种污泥预热器、一种间接加热污泥干化机、一种改善用于污泥干化的旋风除尘器、一种带除雾装置的废气冷凝器。	完成结题验收。
27	高粘度液体危废焚烧	该项目研发装备实现高粘度、易凝固危险化工废液的全密闭液化压力	目前正在进行中试实验。

	系统研究	输送, 输送过程零污染排放; 实现废液雾化入炉喷烧, 焚烧处置彻底, 废液输送顺畅且输送过程无污染排放; 废液焚烧残渣热灼减率 $\leq 5\%$, 焚烧温度 $\geq 1100^{\circ}\text{C}$ 。	设计。
28	有热量回收的循环带式干化系统研发	研发出一套能够应用在有低品位废热(热风 $200\sim 300^{\circ}\text{C}$ 或热水 95°C)排放场合的带式干化系统。实现低品位废热回收率 70% , 系统单位蒸发强度消耗热脸折算蒸汽 1.3kg 蒸汽/ 1kg 水, 每蒸发一吨水消耗电能 60kwh 。	目前正在进行设计
29	节能型泥水自循环污水处理智能控制系统	研发控制系统采用先进的工业以太网技术, 数据通讯协议可采用MODBUS TCP/IP, 或Ethernet TCP/IP或Profinet技术, 软件支持目前主流的三个通讯协议或现场总线, 将工业现场的实时数据采集存入数据库中。	完成结题验收。
30	农村污水集中智能化管理	研发的智能管理平台, 针对城镇污水处理装置关键的曝气、加药、出水等位置安装带云台的数字摄像头, 就地设置硬盘录像机, 同时将实时视频通过互联网传输到水务局等集中控制室。一方面就地有视频数据可以保存, 另一方面中央控制室可以实时监控, 并可以通过云台调整位置, 可以观察到不同位置	完成结题验收。
31	智慧环保装备研究	研发装备实现水道、水系等水源的在线检测, 并通过WIFI、蓝牙的探测技术, 探测发布设备附近的移动终端, 向其发环保检测数据, 以及根据数据所做的情况判断。	完成结题验收。
32	智慧工厂设备研究	该项目利用物联网理念和设备监控技术加强仓储管理中的信息管理和服务, 将物联网理念融入仓储管理, 开发一套管理系统, 将人、物资等这些“物”通过一些识别方式有效的融合在一起, 从而发挥商品仓储的“时间价值”和“空间价值”。	完成结题验收。
33	核电水处理水质监控辅助模块研发	核电水质监控化学仪表取样的恒压装置, 将化学仪表运行状态与管路压力进行连锁全自动调节, 将化学分析仪表取样管路压力控制在一定范围内, 保证仪表的测量及养护。	完成结题验收。
34	智慧环保物联网信息系统研究	研发物联网平台, 实现运营污泥处置点进行互联, 统一监控, 收集各种污泥处置的蒸汽、电能、人力、车辆等的资源消耗, 从而进行统一调整, 优化运营。	目前正在进行系统测试。
35	密闭矿热炉炉气能量回收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本课题旨在研发出一种密闭矿热炉炉气能量回收系统, 其主要特点及关键技术为热能转换装置中包裹热管放热端的传热工质的确定。要使工质的沸点符合其高效率地转化为蒸汽的需求, 并且该蒸汽的温度、压力参数要满足后续推动汽轮机的要求。	已完成结题验收。
36	新型SCFB干法脱硫系统的研发与研究	本技术是环保领域中的一种以循环流化床原理为基础, 通过脱硫剂的多次再循环, 延长脱硫剂与烟气的接触时间, 大大提高了脱硫剂的利用率的技术系统。具体描述如下: 在SCFB工艺的循环流化床内, $\text{Ca}(\text{OH})_2$ 粉末、烟气及喷入的水分, 在流化状态下充分混合, 并通过 $\text{Ca}(\text{OH})_2$ 粉末的多次再循环, 使得床内参加反应的 $\text{Ca}(\text{OH})_2$ 量远远大于新投加的 $\text{Ca}(\text{OH})_2$ 量, 即实际反应的脱硫剂与酸性气体的摩尔比远远大于表观摩比, 从而使 HCl 、 HF 、 SO_2 、 SO_3 等酸性气体能被充分地吸收, 实现高效脱硫。	已完成结题验收。
37	循环流化床石灰消化器的研究	目前用于较为广泛的传统的卧式石灰消化系统(三级消化), 其所制得的消石灰活性较低、比表面积不大、对生石灰原料适应性差等缺点, 其造成脱硫	已完成结题验收。

		剂耗量过大，运营成本较高。本项目的循环流化床消化器充分利用了循环流化床的多次循环和高效混合等特点，其具所制备的消石灰品质高、比表面积大、生石灰适应性好，能给企业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	
38	中低温脱硝的研究与开发	本项目旨在研究一种能够适合于焦炉烟气低温特性的脱硝技术，其脱硝效率高达90%以上，催化剂使用寿命高达3年，同时投资及运营成本均较低。本脱硝装置主要由烟气系统、氨喷射系统、催化剂预处理系统、催化反应系统及吹灰系统等组成。采用特质的催化剂预处理装置对烟气中的SO ₃ 、焦油及形成的硫酸氢铵进行处理、吸附从而保证后续催化剂不受其影响。研究出的催化剂在低温条件下具有较高的催化活性，硫转化率极低，同时催化剂抗硫及抗水性能均较传统催化剂有较大幅度的提升。氨气喷射考虑混合和停留时间，从而最大限度使SO ₃ 和氨生成NH ₄ (SO ₄) ₂ 。本工程脱硝装置处理后的所排放的NO _x 出口浓度<150mg/Nm ³ 。	已完成结题验收。
39	采用碳酸钠半干法脱硫的研究与开发	半干法烟气脱硫因其兼有湿法与干法的优点，近些年来成为国内外研究的重点。传统的半干法烟气脱硫主要是以钙基作为吸收剂，它具有脱硫效率高、产物易于处理等诸多优势；同时也存在运行不稳定、黏壁以及动力消耗大等问题。本项目将以碳酸钠替代传统的钙基吸收剂进行脱硫，以解决传统工艺过程中存在的诸多问题。	已完成结题验收。
40	VOC处理的相关研究与开发	本项目的目的是提供一种结构简单、操作简单、生产效率高的多室蓄热式热力氧化炉，使进入RTO的废气能够均匀分布、均匀预热，更长时间换热，并降低整个设备的压损，保证设备的连续运行，废气氧化更彻底，有效的提高氧化效率，节省燃料。	目前处于研究阶段。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6	119	8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7.31%	26.74%	23.86%
研发投入金额（元）	30,270,831.10	29,789,519.24	23,081,447.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45%	4.60%	3.8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545,698.80	581,700,568.80	1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231,083.31	574,769,988.71	-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14,615.49	6,930,580.09	2,025.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8,700,790.04	292,916,580.12	46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6,407,093.68	523,434,308.49	30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706,303.64	-230,517,728.3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480,000.00	44,740,000.00	43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807,597.66	17,171,782.49	37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72,402.34	27,568,217.51	479.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719,285.81	-196,018,930.77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污泥处置等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为12,350.93万元，与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731.46万元相差2,380.53万元，该差异形成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5,431.35万元，存货增加676.98万元；同时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7,731.61万元，投资收益1,631.01万元，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但减少净利润的项目合计金额2,221.98万元（主要包括资产减值准备1,806.09万元，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1,208.73万元等）。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2,143,015.16	5.06%	223,550,590.97	12.98%	-7.92%	主要系本期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06,717,928.90	20.15%	412,277,827.41	23.95%	-3.80%	
应收利息	88,316.38	0.00%	763,950.73	0.04%	-0.04%	主要系定期存款利息到期结算所致。

存货	233,746,601.14	11.58%	226,976,836.17	13.18%	-1.60%	
投资性房地产	2,276,634.17	0.11%	5,359,151.96	0.31%	-0.20%	主要系本期出租房屋合同到期改为自用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126,672.94	0.20%	3,690,386.28	0.21%	-0.01%	
固定资产	106,101,088.99	5.26%	102,693,004.30	5.96%	-0.70%	
在建工程	340,516,400.23	16.87%	179,410,365.54	10.42%	6.45%	主要系本期污泥处置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42,471,899.97	21.92%	239,242,206.51	13.90%	8.02%	主要系本期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7,866,407.60	1.88%	43,000,000.00	2.50%	-0.62%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9.41%			9.41%	主要系公司增加银川和常熟项目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40,978,046.00	2.03%	23,901,565.20	1.39%	0.64%	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承兑汇票付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5,220.25	0.01%	273,606.16	0.02%	-0.01%	主要系本期支付期初计提的社保费所致。
应交税费	12,741,867.19	0.63%	9,269,121.29	0.54%	0.09%	主要系本期期末未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230,000.00	0.01%	717,000.00	0.04%	-0.03%	主要系主要系子公司在高新区注册满 15 年扶持资金结转收入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311,71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9,119,28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5,430,000.00	银行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306,593,378.88	银行借款质押（收费权）
合计	340,454,368.88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土壤治理与修复的开发研制、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及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35,000,000.00	118,441,064.74	65,117,946.23	64,069,303.62	3,625,791.41	3,499,368.05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动化、软件、计算机、仪器仪表、电控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20,000,000.00	31,768,300.42	30,232,075.20	5,262,715.44	754,942.36	834,507.03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5,000,000.00	57,321,737.21	21,788,548.19	7,575,521.28	4,960,004.95	4,934,609.10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大气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销售及工程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设备运营。	20,000,000.00	146,235,961.82	52,575,667.83	90,540,570.99	5,699,028.80	6,416,599.06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50,000,000.00	244,930,422.49	147,323,126.30	86,680,145.87	10,486,719.54	9,437,289.7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0日，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在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名称变更手续，名称变更为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固废资源公司总资产与去年末相比下降23.96%、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增加5.68%。本报告期，固废资源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5.42%，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加963.96%、528.11%，主要原因系固废处理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2、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自动化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下降3.99%、增加2.84%。本报告期，自动化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53.94%、75.22%、75.92%，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度水处理业务交付项目减少，配套自动化软件销售业务减少所致。

3、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联丰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下降8.11%、增长29.28%。本报告期，联丰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21.78%、0.52%、9.11%，主要原因系项目运营收益减少所致。

4、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2017年12月31日，科技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37.11%、13.9%。本报告期，科技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0.47%、下降57.23%、下降45.55%，主要原因系本年度交付的烟气治理项目减少所致。

5、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国能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4.19%、6.84%。本报告期，国能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33.72%，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32.8%、43.07%，主要原因系本年水处理项目交货减少所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经营计划

1、市场开发方面

一是持续做好水环境治理产业转型升级。通过创新业务模式巩固电力水处理市场竞争优势，积极拓展电力脱硫废水、废水零排放等业务。同时，持续加大城镇污水处理、城市黑臭水体、市政及园区污水提标改造等市场开拓力度；

二是着力推动固废资源产业发展。加强公司固废资源产业独立运作能力，优化资源配置充实专业力量，提升市场承接、技术研发及项目实施能力。明确EPC总承包的市场定位，凭借自身的经验优势加快产业布局。同时，通过战略合作、技术研发等方式快速实现在危废处理与垃圾耦合发电等领域的突破；

三是依托技术开发拓展烟气业务。根据市场情况以及客户需求，探索开发新的烟气治理技术应用，抢抓提标改造的有利时机，积极拓展非电烟气治理市场领域。

2、技术创新方面

公司技术创新工作将紧紧围绕市场需求和发展战略，突出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全面提升技术创新研发、技术改造和成果运用水平，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水环境处理产业围绕提升非电水处理市场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固废资源产业加大垃圾、生物质耦合发电的技术研发；烟气治理产业加快推动VOCS等新市场的相关技术研发；自动化持续做好智慧环保物联网平台和宽负荷烟气控制系统的研发工作，探索研究环境保护监测市场领域相关开发应用。

3、团队建设方面

公司持续按照企业规范治理准则的要求，科学定岗定员，强化编制控制，进一步完善员工梯队建设工作。首先继续推行“英才”计划实施，为员工实现价值创造更好的平台，有效激发公司的内生动力；其次创新人才引进机制，吸纳社会优秀人才，助推公司快速健康发展；最后是加强员工素质提升，借助公司内部商学院等培训平台，狠抓员工素质提升，持续出台相关激励措施，对员工自我提升进行奖励。

4、项目运营方面

进一步强化项目现场管理，保证项目建设进度，提高项目运营效率，确保项目顺利的实施，形成持续稳定的利润增长点。加快推进徐州污泥耦合发电PPP项目、南京（华润热电）污泥干化耦合发电项目、南京（华润化工园热电）污泥干化耦合发电项目、河南驻马店（华润古城）污泥干化耦合发电项目、安徽萧县污水处理PPP项目、陕西渭化脱盐水处理站总承包项目等项目建设，按要求完成华润电力（常熟）污泥耦合发电项目试运行工作，做好银川市污水处理厂BOT项目运营工作。保证上述项目按要求达产达效。

5、公司治理方面

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建立有效的内部管理机制，强化内控风险控制，保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决策效率，确保公司重大战略和项目加快实施和执行。强化内部财务稽核，合理控制非生产性费用支出。完善差异化考核体系，增强考核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强化刚性约束和多种激励。探索研究企业管理信息化建设方案，提高企业的现代化管理水平。

6、资本运作方面

未来公司将围绕主业积极进行产业的横向和纵向并购，横向并购重点以整合同行业的产业资质和市场等资源为主，纵向并购重点关注产业上游具有竞争优势的技术研发、环保装备制造等企业。公司将凭借资本市场的有利平台以及多渠道的融资方式，积极推动产业链延伸和行业内整合等外延式发展，做大做强做优环保工程行业。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十三五”期间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推进以及“美丽中国”战略的实施，未来环保产业将依然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给予整个环保行业带来了有利的发展机遇。同时，环保行业领域，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行业内细分领域的企业较多，各企业在各自细分领域谋求发展，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能力和管理水平，同时也在不断拓展和延伸业务领域，抢占市场空间。同时，由于国家政策的鼓励导向，更多的优秀企业和社会资本通过各种渠道进入环保产业，导致行业竞争将日趋激烈。为此，公司将发挥自身团队优势、技术优势、品牌优势、资源优势，积极创新企业发展模式，通过与政府及产业基金合作等方式，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形成强大合力，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公司业务布点的区域越来越广，新成立的项目公司也越来越多，公司的规模越来越大，管理工作也日趋复杂。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以及人才队伍建设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内部控制体系未能及时调整完善，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根据发展实际不断完善岗位职责，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对各子公司及项目公司的有效控制。目前公司已经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正在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建立了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了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并通过多种渠道引进人才，逐步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有效降低了业务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3、成本控制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领域为环保工程服务，针对客户需求提供研发设计、系统集成（EP）、工程总承包（EPC）、运维、PPP及投融资等全方面的系统解决方案。营业成本中，设备和原材料制造采购成本占比较大，钢材和化工产品价格波动直接影响相关成本。随着国家去杠杆、调结构、去产能等政策的实施，钢材和化工产品价格受产能受限影响总体保持增长，同时美元汇率的上升，也导致了进口零件价格的上升，上述市场的变化对公司的营业成本带来了较大的压力。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及调整采购策略，实时做好备品备件工作，对冲采购成本上升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通过拓宽采购渠道、优化供应商配置、强化审计稽核等措施，完善采购管理流程，进一步强化了成本控制能力。

4、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公司市场范围拓展越来越广，主营业务呈现快速增长，公司的市场认可度越来越高，同时也造成了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公司客户主要为各地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和国有大型企业，客户资金实力雄厚，履约能力良好，但如果发生大额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将会给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强化了项目实施履约管理机制，通过加强合同管理、跟踪客户征信状况、加大催收力度等措施有效控制了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4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172 《2017年4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8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172 《2017年8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2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172 《2017年12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报告期内，未对公司公司章程中现行的有关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修订调整。

（二）报告期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7年4月5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以2016年年末总股本507,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350,000元（含税）。2017年5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5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5月16日。本次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5月1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07,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5,35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512,448,354.0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8,161,586.01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0,241,051.05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12,448,354.05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21,607,014.35 元。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以 2017 年年末总股本 507,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5,350,0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预案尚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8,161,586.01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0,241,051.05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12,448,354.05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21,607,014.35 元。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以 2017 年年末总股本 507,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5,350,0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预案尚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9,042,990.07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876,344.52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29,877,819.09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21,607,014.35 元。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以 2016 年年末总股本 507,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5,350,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预案尚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890,849.43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7,424,269.66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49,611,173.54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290,607,014.35 元。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以 2015 年年末总股本 338,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900,000 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 2015 年年末总股本 338,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69,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07,000,000 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预案已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25,350,000.00	118,161,586.01	21.45%	0.00	0.00%
2016 年	25,350,000.00	109,042,990.07	23.25%	0.00	0.00%
2015 年	16,900,000.00	100,890,849.43	16.7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政福	股份转让承诺和同业竞争承诺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二、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保护公司的利益，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政福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提供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承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相应损失。</p>	2011年01月21日	详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实际	关联交易承	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事项：（1）、本	2011年01	详见承诺	截止本公

	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	诺	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的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地位，就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公司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本人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要求或接受公司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人优于给予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与保证，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公司相应损失。	月 21 日	内容。	告日，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士玮、鲁晓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年7月27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完成中电环保股票的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刊登在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截至2016年1月11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为1,210,9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88%，持股均价为8.26元/股（注：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后），锁定期为2016年1月12日至2017年1月11日。2017年1月1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2017年1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已通过大宗交易全部出售，成交均价9.77元/股，根据《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财产清算和分配已实施完毕。

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8年2月28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8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的主要关联交易担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政福为公司取得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情况如下：

（1）2017年6月15日，王政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科学园支行签订编号为150156638B17061501《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1年。

（2）2017年10月16日，王政福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信宁银最保字第0003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1年。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3,000	2017.10.16	1,416.8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16-2018.10.15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17.12.15	986.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15-2018.12.14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17.09.04	1,254.7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09.04-2018.09.03	否	是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016.12.13	411.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3-2017.12.12	否	是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016.05.12	172.2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5.12-2017.05.11	否	是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017.06.15	981.33	连带责任保证	2017.06.15-2018.06.14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44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222.9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44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222.9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筹	3,030.00	3,03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筹	15,000.00	15,000.0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筹	21,800.00	21,800.00	0
其他类		0	0	0
合计		39,830.00	39,83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 (或受托人)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如)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	计	引
)	划	(
															如
															有)
江苏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2500	自 筹	2016- 1-7	2017- 3-30	-	-	1.6%-3.4 %	98.08	24.45	98.08		是	
招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6- 9-23	2017- 3-23	-	-	7%	173.5 6	77.67	173.5 6		是	
兴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3000	自 筹	2016- 12-23	2017- 3-22	-	-	4.6%	34.12	30.91	34.12		是	
恒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6- 12-30	2017- 3-16	-	-	6.5%	67.67	65.89	67.67		是	
恒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3000	自 筹	2016- 12-30	2017- 6-16	-	-	7%	96.66	95.51	96.66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5000	自 筹	2017- 3-20	2017- 3-31	-	-	2.0%-3.2 %	4.18	4.18	4.18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3000	自 筹	2017- 3-24	2017- 3-28	-	-	2.0%-3.2 %	0.89	0.89	0.89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5000	自 筹	2017- 3-28	2017- 3-31	-	-	2.0%-3.2 %	1.11	1.11	1.11		是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3000	自 筹	2017- 3-29	2017- 7-3	-	-	4.4%	34.74	34.74	34.74		是	
招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10000	自 筹	2017- 4-1	2017- 10-5	-	-	7.3%	376.0 0	376.00	376.0 0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5000	自 筹	2017- 4-11	2017- 4-17	-	-	2.0%-3.2 %	1.81	1.81	1.81		是	
恒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7- 4-19	2017- 8-16	-	-	6.8%	110.85	110.85	110.85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9000	自 筹	2017- 4-20	2017- 4-21	-	-	2.0%-3.2 %	0.54	0.54	0.54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4000	自 筹	2017- 4-21	2017- 4-25	-	-	2.0%-3.2 %	0.96	0.96	0.96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1300	自 筹	2017- 4-11	2017- 5-11	-	-	2.0%-3.2 %	2.72	2.72	2.72		是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7- 4-25	2017- 7-25	-	-	4.4368%	55.31	55.31	55.31		是	
兴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7- 4-26	2017- 8-2	-	-	4.3%	58.32	58.32	58.32		是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1200	自 筹	2017- 1-1	2017- 12-31	-	-	2.42%	28.96	28.96	28.96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1800	自 筹	2017- 7-4	2017- 7-10	-	-	2.5%	0.66	0.66	0.66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1800	自 筹	2017- 7-6	2017- 7-10	-	-	2.5%	0.44	0.44	0.44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5000	自 筹	2017- 8-4	2017- 8-7	-	-	2.2%	0.80	0.80	0.80		是	
银河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7- 8-8	2017- 9-11	-	-	4.45%	19.55	19.55	19.55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1300	自 筹	2017- 8-18	2017- 9-8	-	-	2.3%	1.53	1.53	1.53		是	
银河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7- 8-8	2017- 9-11	-	-	4.45%	19.55	19.55	19.55		是	
兴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7- 7-13	2017- 10-16	-	-	4.9%	56.75	56.75	56.75		是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1800	自 筹	2017- 10-13	2017- 10-18	-	-	2.5%	0.55	0.55	0.55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5000	自 筹	2017- 10-18	2017- 10-19	-	-	3.31%	0.40	0.40	0.40		是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1590	自 筹	2017- 9-30	2017- 10-24	-	-	2.1%	1.95	1.95	1.95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1800	自 筹	2017- 10-19	2017- 10-23	-	-	3.23%	0.57	0.57	0.57		是	
兴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2000	自 筹	2017- 7-28	2017- 10-31	-	-	4.7%	21.77	21.77	21.77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2000	自 筹	2017- 10-31	2017- 11-6	-	-	3.23%	0.95	0.95	0.95		是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 理财	2000	自 筹	2017- 11-2	2017- 11-6	-	-	3.23%	0.63	0.63	0.63		是	
国泰君安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5000	自 筹	2017- 10-12	2018- 1-8	-	-	4.8%	57.86	52.52	0		是	
兴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6000	自 筹	2017- 10-26	2018- 1-22	-	-	4.9%	70.88	53.69	0		是	
国泰君安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证 券	收益 凭证	3000	自 筹	2017- 11-2	2018- 2-28	-	-	4.8%	46.55	23.28	0		是	
渤海国际信托 股份有限公司	信 托	信 托 理 财	5000	自 筹	2017- 11-8	2018- 5-7	-	-	7.5%	184.9 3	55.48	0		是	
中航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	信 托	信 托 理 财	5000	自 筹	2017- 9-27	2018- 3-25	-	-	6.5%	159.3 8	80.35	0		是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	信托理财	5000	自筹	2017-10-20	2018-4-23	-	-	6.5%	70.96	63.56	0		是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	信托理财	5000	自筹	2017-11-1	2018-5-2	-	-	6.5%	69.81	54.32	0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银行理财	2200	自筹	2017-1-1	2017-12-31	-	-	2.42%	28.96	26.30	26.30		是	
合计			157,290.00	--	--	--	--	--	--	1,961.91	1,506.42	--	0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把公司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

公司在与客户业务中，强调诚实守信，以满足客户需求、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己任，在生产上精益求精，技术上狠抓改进，实施上着重超越客户预期，以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运行效率，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维护了客户的利益。

公司在面对客户时是供应商，在面对供应商时是客户，所以公司经常换位思考，平等沟通，及时交流，征求供应商的建议和意见，并严格防范商业贿赂，提倡商业道德，使供应商能放心顾虑，主要精力放在产品、质量和供货的及时性上来，实现双赢的局面。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多样全面的培训拓展员工知识面，增加员工认知度，有效提升了员工素质。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在取得发展的同时，连续多年参与地方的助学、帮困慈善等公益活动，不忘回馈社会、感恩社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授信合同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如下：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	签订时间	授信期限
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4,000万元	2017.10.16	1年
股份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0万元	2016.12.13注	1年
股份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12,000万元	2017.06.15	1年
固废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000万元	2017.10.16	1年
科技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2,000万元	2017.12.15	1年
科技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支行	5,000万元	2017.09.04	1年
科技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万元	2017.10.20	1年
国能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万元	2016.12.13注	1年
国能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00万元	2016.05.12注	2年
国能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2,000万元	2017.06.15	1年

注：授信合同已到期尚未续签。

2、担保合同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担保金额	签订时间	保证期限
王政福	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4,000万元	2017.10.16	2年
王政福	股份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0万元	2016.12.13注	2年
王政福	股份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12,000万元	2017.06.15	2年
股份公司	固废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000万元	2017.10.16	2年
股份公司	科技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2,000万元	2017.12.15	2年
股份公司	科技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支行	5,000万元	2017.09.04	2年
股份公司	科技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万元	2017.10.20	2年

股份公司	国能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万元	2016.12.13注	2年
股份公司	国能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00万元	2016.05.12注	2年
股份公司	国能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2,000万元	2017.06.15	2年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257,343	32.79%	0	0	0	-2,629,458	-2,629,458	163,627,885	32.2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6,257,343	32.79%	0	0	0	-2,629,458	-2,629,458	163,627,885	32.2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6,257,343	32.79%	0	0	0	-2,629,458	-2,629,458	163,627,885	32.2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0,742,657	67.21%	0	0	0	2,629,458	2,629,458	343,372,115	67.73%
1、人民币普通股	340,742,657	67.21%	0	0	0	2,629,458	2,629,458	343,372,115	67.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07,000,000	100.00%	0	0	0	0	0	507,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月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12月31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重新计算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其余部分作为高管锁定股份继续锁定。

2、2017年6月2日，曾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曲鹏在离职后六个月后，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50%解除限售，其余部分根据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内容锁定至2018年6月1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政福	110,184,003			110,184,003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 25% 解锁
周谷平	19,862,949			19,862,949	高管锁定股	同上
林慧生	19,800,279			19,800,279	高管锁定股	同上
朱来松	6,749,439	1,124,999		5,624,440	高管锁定股	同上
袁劲梅	3,093,462			3,093,462	高管锁定股	同上
曲鹏	2,971,322	1,485,661		1,485,66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 年 6 月 2 日全部解除限售
陈玉伟	1,470,228			1,470,228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 25% 解锁
朱士圣	1,330,875			1,330,875	高管锁定股	同上
张伟	695,409			695,409	高管锁定股	同上
束美红	75,189	18,797		56,392	高管锁定股	同上
郭培志	24,188	1		24,187	高管锁定股	同上
合计	166,257,343	2,629,458	0	163,627,88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4,60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41,57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政福	境内自然人	28.98%	146,912,004		110,184,003	36,728,001		
林慧生	境内自然人	5.21%	26,400,372		19,800,279	6,600,093		
周谷平	境内自然人	4.95%	25,089,933	-1,394,000	19,862,949	5,226,984		
宦国平	境内自然人	3.24%	16,447,008		0	16,447,008		
刘学良	境内自然人	3.17%	16,077,300	-171,700	0	16,077,300		
朱来松	境内自然人	1.48%	7,499,253		5,624,440	1,874,813		
曹铭华	境内自然人	1.18%	6,000,000		0	6,000,000		
袁劲梅	境内自然人	0.81%	4,124,616		3,093,462	1,031,15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7%	3,408,750		0	3,408,750		
曲鹏	境内自然人	0.59%	2,971,322		1,485,661	1,485,66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政福	36,728,001		人民币普通股	36,728,001				
宦国平	16,447,008		人民币普通股	16,447,008				
刘学良	16,07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77,300				
林慧生	6,600,093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93				
曹铭华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周谷平	5,226,984	人民币普通股	5,226,98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408,750	人民币普通股	3,408,750
朱来松	1,874,813	人民币普通股	1,874,813
曲鹏	1,485,661	人民币普通股	1,485,661
高欣	1,371,641	人民币普通股	1,371,64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政福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7 年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兼任江苏省双创促进会副会长兼节能环保专委会主任、南京大学产业教授、南京市环保产业协会会长、南京市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江宁区工商联副主席。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政福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7 年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兼任江苏省双创促进会副会长兼节能环保专委会主任、南京大学产业教授、南京市环保产业协会会长、南京市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江宁区工商联副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王政福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07年12月24日	2019年11月30日	146,912,004				146,912,004
朱来松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12月25日	2019年11月30日	7,499,253				7,499,253
周谷平	董事	现任	男	51	2007年12月24日	2019年11月30日	26,483,933		1,394,000		25,089,933
林慧生	董事	现任	男	48	2007年12月24日	2019年11月30日	26,400,372				26,400,372
张维	董事、董事会 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4	2016年12月01日	2019年11月30日					0
唐后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2年03月30日	2018年03月29日					0
俞汉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3年12月25日	2019年11月30日					0
仇向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3年12月25日	2019年11月30日					0
朱士圣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3年12月25日	2019年11月30日	1,774,500				1,774,500
曹志勇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6年12月01日	2019年11月30日					0
陈玉伟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3年12月25日	2019年11月30日	1,960,305				1,960,305
张伟(1)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3年12月25日	2019年11月30日	927,213		231,804		695,409
张伟(2)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12月25日	2019年11月30日					0
郭培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6年12月01日	2019年11月30日	32,250				32,250
束美红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12	2019年11	75,189		18,700		56,489

					月 25 日	月 30 日				
袁劲梅	总工程师	现任	女	50	2007 年 12 月 24 日	2019 年 11 月 30 日	4,124,616			4,124,616
唐修杰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38	2013 年 12 月 25 日	2017 年 6 月 26 日				
合计	--	--	--	--	--	--	216,189,635	0	1,644,504	214,545,131

注：张伟（1）：身份证号码 3208811978XXXXXX1X；张伟（2）：身份证号码 3201061972XXXXXX17；下同。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唐修杰	财务总监	离任	2017 年 6 月 26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董事会由 8 人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

1、王政福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 年出生，环境工程专业大学本科毕业，清华大学金融 EMBA 在读，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南京大学产业教授，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暨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江苏省科技企业家培育工程培育对象。曾获中国环境保护产业优秀企业家，江苏省青年科技创业明星（团队），江苏服务业专业人才特别贡献奖、南京市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历任南京热电厂环保专职工程师、热电厂开发公司副经理，北京中联动力化学公司项目经理，南京中电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江苏省双创促进会副会长兼节能环保专委会主任、南京大学产业教授、南京环保产业协会会长、南京市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江宁区工商联副主席。

2、朱来松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 年出生，给排水工程专业本科毕业，工业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工程师，东南大学产业教授。曾获南京市优秀共产党员、南京市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历任常州能源设备总厂工程师，南京中电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设计部部长、副总经理、董事，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周谷平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 年出生，电厂化学大学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南京市中青年行业技术学科带头人。曾获江苏省青年科技创业明星（团队）等荣誉称号。历任江苏省电力设计院化学水处理专业工程师、专业组组长，南京中电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4、林慧生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出生，应用化学大学本科、哲学专业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曾获江苏省青年科技创业明星（团队）等荣誉称号。历任南京热电厂化学监督专职工程师，南京中电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南京中电风险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固废产业市场开拓工作。

5、张维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会计专业本科毕业，注册会计师。历任江苏金陵汽车运输总公司第十九分公司财务负责人，江苏金陵汽车运输总公司审计，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会计，公司财务部总帐会计、审计部负责人、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6、唐后华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出生，经济管理大专毕业，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南京铅锌银矿会计，南京石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江苏苏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北京

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江苏分所审计部经理。现任南京苏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公司独立董事。

7、俞汉青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出生，环境工程博士毕业，教授。历任英国纽卡斯尔大学土木工程系博士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环境工程系研究员、香港大学环境工程研究中心研究员，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司独立董事。

8、仇向洋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56年出生，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毕业，教授。历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南京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

1、朱士圣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工业化学专业本科毕业、现代市场经济与知识创新专业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高级职业经理人，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江苏省科技企业家培育工程培育对象，河海大学基地研究生导师，河海大学世界水谷与水生态文明协同创新首席科学家。历任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工程师、部门负责人，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2、曹志勇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毕业，高级经济师、政工师。曾获南京市优秀党务工作者、南京市优秀纪检监察干部等荣誉称号。历任江苏南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检修公司党总支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陈玉伟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工程管理专业本科毕业，在读 EMBA，工程师。历任南京东方发展集团东辉涂装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副总经理，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朱来松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2、张伟（1）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8年出生，电厂化学专业大学本科毕业，工程师。历任南京线路器材厂管理干部，南京中电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工程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3、张伟（2）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发电厂及电力系统专业大专毕业，助理工程师。历任南汽集团热电厂专业负责人，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市场副总监、总监、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4、郭培志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出生，过程自动化专业本科毕业，软件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曾获南京高新区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历任南京市煤气总公司工程师、自控主管，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事业部副总经理、系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公司设计中心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5、束美红女士，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出生，工商管理MBA毕业。历任意法半导体新加坡公司生产主管，南京亚恒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南京盖达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人力资源副总监、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6、张维先生，财务总监，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7、袁劲梅女士，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出生，工业化学专业大学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江苏省优秀科技工作者、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历任无锡锅炉厂工程师，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来松	固废资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01日		否
朱来松	国能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01日		否
朱来松	科技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8月29日		否
周谷平	联丰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24日		否
周谷平	自动化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01日		否
周谷平	登封水务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12日		否
林慧生	固废资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5年10月28日		是
林慧生	镇江固废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0月10日		否
林慧生	徐州固废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08日		否
林慧生	南京固废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14日		否
林慧生	驻马店固废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28日		否
张维	登封水务公司	监事	2013年12月12日		否
唐后华	南京苏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副所长	2002年12月01日		是
俞汉青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化学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1年01月01日		是
俞汉青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18日		是
俞汉青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26日		是
俞汉青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23日		是
仇向洋	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1986年02月01日		是
仇向洋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8月29日		是
仇向洋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12日		是
仇向洋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2月25日		是
仇向洋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09日		是
朱士圣	国能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0月15日		是
朱士圣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31日		否
曹志勇	固废资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10月28日		是
曹志勇	常熟固废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2月30日		否
曹志勇	徐州固废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0月08日		否
曹志勇	南京固废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0月14日		否
曹志勇	驻马店固废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0月28日		否
曹志勇	镇江固废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10日		否
陈玉伟	自动化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12月01日		是
张伟(1)	科技园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1月12日		否
张伟(1)	国能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03日		否
张伟(1)	科技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01日		否

张伟（1）	银川水务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2月13日		否
张伟（2）	登封水务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年12月12日		否
张伟（2）	联丰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24日		否
张伟（2）	固废资源公司	监事	2011年02月01日		是
郭培志	联丰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24日		否
郭培志	自动化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01日		是
郭培志	银川水务公司	监事	2017年02月13日		否
郭培志	固废资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03日		否
郭培志	科技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03日		否
束美红	科技公司	董事	2012年08月29日		否
束美红	固废资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28日		否
束美红	国能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01日		否
束美红	自动化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01日		否
袁劲梅	国能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其岗位职责、工作能力和年度考核等考核体系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全额支付报酬，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政福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29.94	否
朱来松	董事、总经理	男	43	现任	33.52	否
周谷平	董事	男	51	现任	24.69	否
林慧生	董事	男	48	现任	33.82	是
张维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20.41	否
唐后华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7.15	否

俞汉青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7.15	否
仇向洋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7.15	否
朱士圣	监事	男	45	现任	19.73	是
曹志勇	监事	男	49	现任	41.42	是
陈玉伟	监事	男	41	现任	24.52	是
张伟（1）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28.29	否
张伟（2）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6.93	否
郭培志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23.34	否
束美红	副总经理	女	43	现任	23.87	否
袁劲梅	总工程师	女	50	现任	22.41	否
唐修杰	财务总监	男	38	离任	6.41	否
合计	--	--	--	--	380.7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9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9
销售人员	78
技术人员	240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52
合计	4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8
本科	238

大专	126
大专以下	86
合计	498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的绩效考核管理体系，覆盖各层级人员，推行全面的绩效薪酬政策，完善薪酬分配结构，员工的个人绩效与公司经营发展挂钩，同时与市场价值规律相符，保障员工切实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

3、培训计划

公司制定的年度培训计划，覆盖内训与外训，通过授课、专题讨论、调研参观等渠道，开展专业技术、管理能力、团队拓展等各种形式的培训，全面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了中、关键岗位的英才培训计划，通过中高层的传帮带，培养各级管理人才，完善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加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和确保公司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众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其能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并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同时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规范行为，依法履行其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各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符合法定程序。公司各董事均能够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认真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有效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设立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涉及各专业的事项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能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各监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符合法定程序。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从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有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体系，并不断持续完善。公司自上而下，根据各自职责制定相应的考核目标，以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相结合，客观、公正地衡量各部门及各员工的工作业绩，形成了有序的竞争、激励、淘汰机制，使全体员工都处于有效的管理体系中，充分发挥每位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六）信息披露管理及透明度

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持续坚持规范运作，确保主动、及时、完整、充分地披露应披露的公司信息。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以及通过电话专线、网站、邮箱等多种渠道，积极接待和回复投资者咨询，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通过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快速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并不断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1、业务独立：公司的业务领域为水环境治理、固废处理和烟气处理等产业，拥有独立完整业务运营系统，全部业务流程均由公司独立完成，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依赖。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制定有人事聘用任免等管理制度，根据《劳动合同法》和公司劳动合同管理等有关规定，公司与全体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关系独立。

3、资产完整：公司拥有与业务相关的资质、人员和设施，合法拥有开展业务活动相应专利或专有技术的所有权，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产权界定清晰。

4、机构独立：公司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及内审制度，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6.7439%	2017 年 04 月 05 日	2017 年 04 月 05 日	《关于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6)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唐后华	6	6	0	0	0	否	1
俞汉青	6	5	1	0	0	否	0
仇向洋	6	6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要求，依法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办公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和内部控制管理，以及董事会各项决议等执行情况，并利用自身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利润分配、担保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和各项合理建议均被公司采纳，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监督和核查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议案。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经理人员及有关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人才团队建设提出指导性意见，积极有效的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提名财务总监的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的绩效考核程序、标准等进行审查和研究并提出建议，监督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的执行。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方案。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了建议。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固废耦合发电PPP项目、萧县PPP项目等事项。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激励约束机制，积极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促进企业效益的增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公司规模与绩效为基础，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分管工作的职责、目标进行综合考量。董事会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监督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履职报告及核准年度考核结果。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0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层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②公司因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且内部控制运行未能发现该错报。</p> <p>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②企业重述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以更正由错误导致的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p>	<p>重大缺陷：①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③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④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⑤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①公司重要业务制度存在重要缺陷；②违反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内部控制评价的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的重要错报；③受控制缺陷影响存在、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关注；④对于编制期末财务报告的过程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财务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2%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重大缺陷：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113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士玮、鲁晓华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1137 号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环保）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电环保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电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与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2017 年度，中电环保建造合同收入为 35,178.14 万元，占收入总额比例为 51.70%。中电环保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中电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需要在实施前对建造合同的总收入和总成本做出合理估计，受现有经验及对未来市场判断影响，管理层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采用不同的估计，会对中电环保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产生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管理层有关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 2、了解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及完工百分比法的运用 3、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查阅重大建造工程合同及其关键合同条款 4、审核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审核及变更的流程及相关控制程序，评估其有效性。审核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5、分析性复核重大建造合同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水平波动情况，以确认其真实性。 6、对于重大建造合同项目，我们实施现场勘察及函证程序。
（二）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电环保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48,517.04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7,845.24。中电环保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五大电力集团及大型核电厂，管理层需综合判断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因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等的估计和判断，故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p>3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估计政策进行对比,以评估管理层估计的合理性。</p> <p>4、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p> <p>5、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p> <p>6、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7、根据上述程序了解的情况,重新计算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坏账准备,计算结果与管理层作出的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坏账准备进行对比。</p>
--	---

四、其他信息

中电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电环保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电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电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电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电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电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士玮(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鲁晓华

2018年3月31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143,015.16	223,550,590.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952,099.81	41,722,766.70
应收账款	406,717,928.90	412,277,827.41
预付款项	38,414,741.83	38,757,737.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8,316.38	763,950.7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50,434.87	19,150,621.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3,746,601.14	226,976,836.1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2,471,899.97	239,242,206.51
流动资产合计	1,327,785,038.06	1,202,442,537.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5,404,820.05	75,840,798.31

长期股权投资	4,126,672.94	3,690,386.28
投资性房地产	2,276,634.17	5,359,151.96
固定资产	106,101,088.99	102,693,004.30
在建工程	340,516,400.23	179,410,365.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652,256.61	67,365,511.56
开发支出		
商誉	42,081,430.90	42,081,430.9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84,021.47	12,785,406.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93,880.58	30,093,88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0,637,205.94	519,319,936.08
资产总计	2,018,422,244.00	1,721,762,473.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866,407.60	4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978,046.00	23,901,565.20
应付账款	367,139,637.48	371,731,338.55
预收款项	79,941,848.19	90,760,116.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5,220.25	273,606.16
应交税费	12,741,867.19	9,269,121.29
应付利息	330,227.50	51,958.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63,509.49	3,939,665.5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3,016,763.70	542,927,37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30,000.00	717,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880,908.78	2,478,972.26
递延收益	37,048,842.39	29,693,81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47,488.67	3,586,395.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407,239.84	36,476,180.87
负债合计	775,424,003.54	579,403,552.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7,000,000.00	50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607,014.35	121,607,014.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968,116.58	49,727,065.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2,448,354.05	429,877,819.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1,023,484.98	1,108,211,898.97

少数股东权益	41,974,755.48	34,147,022.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2,998,240.46	1,142,358,921.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8,422,244.00	1,721,762,473.41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941,313.82	145,980,933.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977,542.53	31,839,432.20
应收账款	322,869,970.44	285,567,144.19
预付款项	24,469,995.94	21,809,281.76
应收利息		372,739.45
应收股利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475,056.39	10,012,234.92
存货	201,496,649.60	265,213,190.1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3,465,255.63	211,193,741.87
流动资产合计	1,043,695,784.35	983,988,698.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204,146.00	34,956,400.66
长期股权投资	370,116,785.96	320,480,499.30
投资性房地产	495,729.82	3,440,178.01
固定资产	72,491,683.44	69,210,731.57
在建工程	968,681.72	3,156,117.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421,175.41	24,944,174.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70,129.49	6,589,29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93,880.58	30,093,88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0,162,212.42	492,871,276.56
资产总计	1,573,857,996.77	1,476,859,975.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4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69,280.00	7,992,000.00
应付账款	330,612,817.57	322,588,416.05
预收款项	73,006,233.14	65,956,855.96
应付职工薪酬	31,853.07	147,349.36
应交税费	10,844,970.98	6,695,442.12
应付利息	27,791.67	51,958.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37,065.27	3,901,623.44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7,730,011.70	450,333,645.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76,393.67	1,839,161.36

递延收益	26,347,076.86	13,904,158.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4,156.11	313,162.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97,626.64	16,056,481.83
负债合计	486,327,638.34	466,390,127.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7,000,000.00	50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374,128.69	121,374,128.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968,116.58	49,727,065.53
未分配利润	399,188,113.16	332,368,653.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7,530,358.43	1,010,469,84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3,857,996.77	1,476,859,975.0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0,447,964.46	648,257,708.63
其中：营业收入	680,447,964.46	648,257,708.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0,062,640.90	537,398,695.93
其中：营业成本	470,691,016.54	431,304,425.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189,046.95	4,605,052.47
销售费用	17,741,355.26	20,313,807.72
管理费用	77,860,508.77	70,711,224.04
财务费用	1,555,731.95	-7,596,718.18
资产减值损失	7,024,981.43	18,060,904.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10,128.37	4,430,840.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6,286.66	14,470.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4.85	-90,162.06
其他收益	4,634,237.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330,594.38	115,199,690.86
加：营业外收入	22,274,325.84	19,053,245.53
减：营业外支出	53,227.36	20,808.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551,692.86	134,232,127.59
减：所得税费用	20,042,373.40	16,938,813.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509,319.46	117,293,314.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509,319.46	117,293,314.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161,586.01	109,042,990.07
少数股东损益	5,347,733.45	8,250,324.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509,319.46	117,293,31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161,586.01	109,042,990.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47,733.45	8,250,324.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17,256,829.06	431,279,529.90
减：营业成本	373,356,132.67	300,568,641.28
税金及附加	3,744,374.77	2,122,012.47
销售费用	9,570,965.27	11,504,209.25
管理费用	37,786,749.91	33,588,421.45
财务费用	1,446,380.42	-6,854,808.71
资产减值损失	6,766,533.64	7,862,340.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53,233.59	35,921,91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6,286.66	14,470.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038,925.97	118,410,628.22
加：营业外收入	20,144,674.00	15,110,442.28
减：营业外支出	54,860.81	117,307.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128,739.16	133,403,762.80
减：所得税费用	17,718,228.65	14,640,317.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410,510.51	118,763,445.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410,510.51	118,763,445.2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410,510.51	118,763,445.2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0	0.2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465,515.66	495,256,049.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97,195.29	2,558,05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82,987.85	83,886,46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545,698.80	581,700,56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1,003,666.53	394,956,327.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854,476.78	38,994,63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53,270.54	61,969,58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19,669.46	78,849,44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231,083.31	574,769,98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14,615.49	6,930,58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5,860,000.00	270,7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93,942.04	2,721,613.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848.00	20,267.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0,000.00	19,454,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8,700,790.04	292,916,580.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597,093.68	98,218,398.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8,810,000.00	425,215,91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6,407,093.68	523,434,308.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706,303.64	-230,517,728.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0,000.00	1,7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0,000.00	1,7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000,000.00	4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480,000.00	44,7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133,592.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74,005.26	17,171,782.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807,597.66	17,171,78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72,402.34	27,568,21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719,285.81	-196,018,930.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550,590.97	419,569,521.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31,305.16	223,550,590.9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911,821.97	303,823,901.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15,858.63	74,843,52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527,680.60	378,667,42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534,881.92	260,176,921.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11,799.10	19,656,514.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22,345.54	33,327,915.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85,792.30	61,431,06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054,818.86	374,592,42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72,861.74	4,075,008.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4,110,000.00	9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74,850.00	22,254,561.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12,854,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1,291,350.00	132,609,261.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8,156.92	40,234,212.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1,610,000.00	2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200,000.00	10,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618,156.92	315,734,212.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26,806.92	-183,124,95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4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0.00	4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135,674.95	17,171,782.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35,674.95	17,171,78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35,674.95	25,828,21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989,620.13	-153,221,724.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80,933.95	299,202,658.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991,313.82	145,980,933.9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7,000,000.00				121,607,014.35				49,727,065.53		429,877,819.09	34,147,022.03	1,142,358,92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000,000.00				121,607,014.35				49,727,065.53		429,877,819.09	34,147,022.03	1,142,358,921.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241,051.05		82,570,534.96	7,827,733.45	100,639,319.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161,586.01	5,347,733.45	123,509,319.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80,000.00	2,4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80,000.00	2,4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41,051.05		-35,591,051.05			-25,3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41,051.05		-10,241,051.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350,000.00			-25,35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000,000.00				121,607,014.35			59,968,116.58		512,448,354.05	41,974,755.48		1,242,998,240.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8,000,000.00				290,607,014.35				37,850,721.01		349,611,173.54	24,156,697.71	1,040,225,606.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8,000,000.00				290,607,014.35				37,850,721.01		349,611,173.54	24,156,697.71	1,040,225,60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9,000,000.00				-169,000,000.00				11,876,344.52		80,266,645.55	9,990,324.32	102,133,314.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042,990.07	8,250,324.32	117,293,314.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0,000.00	1,74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40,000.00	1,7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876,344.52		-28,776,344.52		-16,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76,344.52		-11,876,344.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900,000.00	-16,9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9,000,000.00				-169,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9,000,000.00				-169,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000,000.00				121,607,014.35				49,727,065.53		429,877,819.09	34,147,022.03	1,142,358,921.0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7,000,000.00				121,374,128.69				49,727,065.53	332,368,653.70	1,010,469,84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000,000.00				121,374,128.69				49,727,065.53	332,368,653.70	1,010,469,84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241,051.05	66,819,459.46	77,060,510.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2,410,510.51	102,410,510.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241,051.05	-35,591,051.05	-25,3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41,051.05	-10,241,051.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350,000.00	-25,35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000,000.00				121,374,128.69				59,968,116.58	399,188,113.16	1,087,530,358.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8,000,000.00				290,374,128.69				37,850,721.01	242,381,552.98	908,606,40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8,000,000.00				290,374,128.69				37,850,721.01	242,381,552.98	908,606,40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9,000,000.00				-169,000,000.00				11,876,344.52	89,987,100.72	101,863,445.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763,445.24	118,763,445.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876,344.52	-28,776,344.52	-16,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76,344.52	-11,876,344.5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900,000.00	-16,9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9,000,000.00					-169,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9,000,000.00					-169,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7,000,000.00				121,374,128.69				49,727,065.53	332,368,653.70	1,010,469,847.92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南京中电联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

本公司由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等七位自然人于2001年1月18日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政福。

2002年9月8日，公司200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减至800万元，各股东按同比例减持。

2004年7月7日，公司股东以共有的“新型高效污水净化装置”专有技术评估作价550万元出资，按约定比例增资，股权结构不变。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50万元，股东实际出资1,350万元。

2005年5月18日，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共有的“高性能树脂自动分离装置”专有技术评估作价650万元，按约定比例对公司增资。同时，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尹志刚、桂祖华、朱来松等六人员按1:1的比例向公司增资500万元。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500万元。

2006年11月18日，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共有的“烟气脱硝稀土催化剂技术”评估作价1,000万元，按约定比例对公司增资。同时全体实际出资人一致同意高欣等27名公司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以货币500万元按1:1的比例对公司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000万元。

2007年6月28日，全体出资人同意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货币资金1,000万元，等额置换四人以“烟气脱硝稀土催化剂技术”对公司的出资。该次以货币资金出资置换原以技术出资，已经公司200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公司于2007年8月27日办理了本次置换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7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07年第10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原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7,100万元，由原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全体股东以原公司2007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83,567,952.09元，按1:0.849608折合股份，总股本为7,100万股。业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宁永会验字（2007）第0085号验资报告验证。2007年12月27日，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2008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7,100万元增至7,500万元的决议，增资部分由祁本武等47位自然人认缴。公司于2008年1月11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87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增加注册资本2,500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并于2011年3月16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2011年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代码：300172，A股简称：中电环保。

2011年3月16日，公司更名为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仍为王政福。

2012年5月15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2011年年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3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0,000,000股。

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2013年年末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39,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9,000,000股。

2015年4月8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2014年年末总股本169,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69,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338,000,000股。

2015年4月15日，公司更名为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5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2015年年末总股本338,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69,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507,000,000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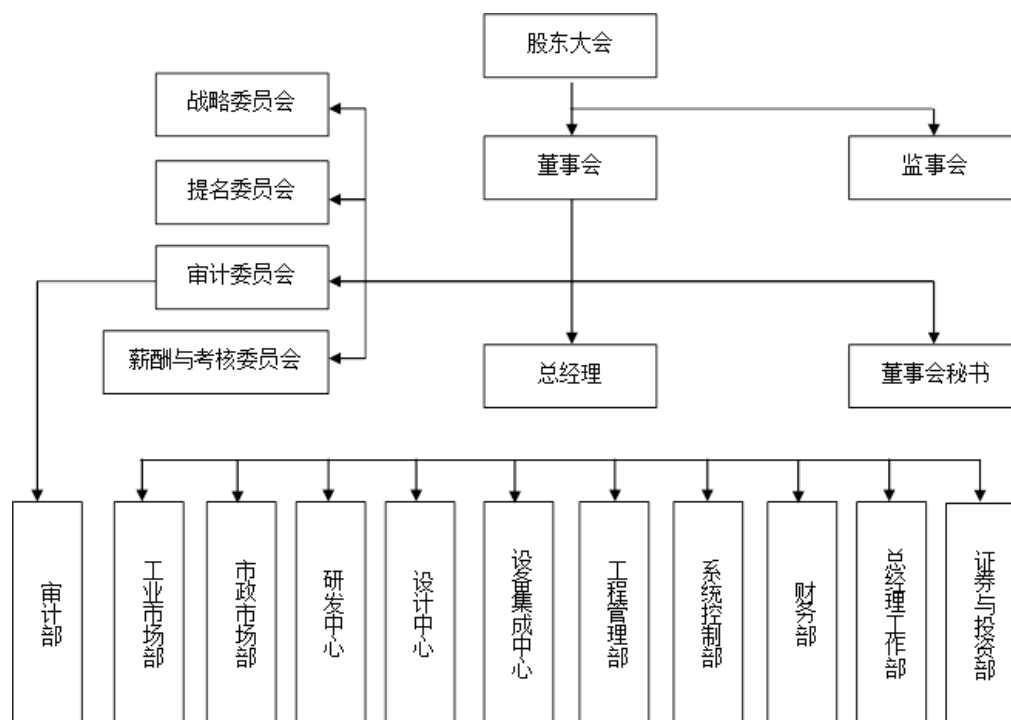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217996411。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及销售；自动控制、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及销售；工程总承包、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设备运营；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高科技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凝结水精处理；给水处理、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自动化控制、固废污泥处理、烟气脱硫脱硝处理；建造、安装工程承包，及上述产品的服务。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如下：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3月31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风险评估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节能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园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经营正常，盈利能力稳定。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重大怀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

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9、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含 3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内部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内部往来款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期末对于虽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要求，会计核算中设置“工程施工”、“工程结算”科目。“工程施工”科目核算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确认的合同毛利记入本科目的借方，确认的合同亏损记入本科目的贷方。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企业应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1、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5%	3.23%、3.1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40%、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40%、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40%、19%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注：公司在2005年10月前购建的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为3%，2005年10月及之后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企业调整固定资产残值比例执行时间的通知》（国税函[2005]883号）将新购建的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调整为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5、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有技术	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权证注明年限
软件	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摊销年限：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为摊销年限，无明确受益期的按5年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本公司从事的火电等短周期项目按照合同标的已全部交货完毕并取得客户整体交货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合同标的中具有独立运行功能的成套单元（如两台发电机组中的一组）可在单元整体交货后确认收入。

本公司从事的核电等长周期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4。

- (3) 本公司从事的 BT 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5。
- (4) 本公司从事的 BOT 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6。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出租房屋收入按与承租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建造合同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建造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实际累计发生的建造合同总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建造合同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建造合同成本。

5、BT项目收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和《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中对以BT（建造—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在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本公司在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6、BOT收入

公司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中对以BOT（建造—运营—移交）方式建造并运营公共基础设施，在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分别三种情况确认运营收入：

- (1) 在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 (2) 对于公司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项目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后续运营期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经营服务收入；
- (3) 对于运营后不直接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费而由政府偿付的项目，先根据合理的成本报酬率，确认该项运营收入，再采用实际利率法对长期应收款以摊余成本计量；该项金融资产的利息收益在投资收益中反映。

23、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时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对于应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长期资产，即为资产开始折旧或摊销的时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其补偿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发生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用于补偿已发生（包括以前期间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当期直接确认；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确认。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决议	其他收益本年增加 4,634,237.60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4,634,237.6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决议	营业外收入本年减少 12,159.90 元，营业外支出本年减少 11,255.05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调增 904.85 元；营业外收入上年减少 9,410.43 元，营业外支出上年减少 99,572.49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调减 90,162.06 元/。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

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1%、17%
增值税	简易征收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5%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风险评估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节能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园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国科发火[2016]32号文《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及国科发火[2016]195号文《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2017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以上公司均获得了有效期为3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7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同时发生的技术转让以及在技术转让过程中发生的与技术转让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所得，年净收入在五百万元以下的，免征收所得税；年净收入超过五百万元以上的部分，减半征收所得税。

2、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子公司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为软件企业，该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优惠。

3、根据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对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4、根据财税[2015]78号文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子公司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自2015年7月1日起发生的污水处理劳务和污泥处理劳务按17%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增值税额的70%即征即退。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子公司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污水、污泥处置所得从取得第一笔生产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2,381.76	235,269.40
银行存款	92,678,923.40	223,315,321.57
其他货币资金	9,311,710.00	
合计	102,143,015.16	223,550,590.97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311,710.0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952,099.81	41,722,766.70
合计	82,952,099.81	41,722,766.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549,280.00
合计	24,549,28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893,978.40	
合计	56,893,978.4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485,170,363.47	100.00%	78,452,434.57	16.17%	406,717,928.90	484,437,198.32	100.00%	72,159,370.91	14.90%	412,277,827.41

应收账款										
合计	485,170,363.47	100.00%	78,452,434.57		406,717,928.90	484,437,198.32	100.00%	72,159,370.91		412,277,827.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5,437,006.41	11,771,850.31	5.00%
1 至 2 年	102,730,691.83	10,273,069.19	10.00%
2 至 3 年	65,718,728.39	13,143,745.68	20.00%
3 至 4 年	40,634,161.73	12,190,248.52	30.00%
4 至 5 年	19,152,508.48	9,576,254.24	50.00%
5 年以上	21,497,266.63	21,497,266.63	100.00%
合计	485,170,363.47	78,452,434.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500,434.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7,371.1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3,170,650.00	8.90	2,870,832.50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24,414,493.90	5.03	5,562,885.07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72,600.00	4.73	2,670,035.00
西北电力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21,706,412.00	4.47	1,209,610.60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20,533,138.00	4.23	1,177,826.00
合计	132,797,293.90	27.36	13,491,189.1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752,228.12	69.64%	29,643,607.27	76.48%
1至2年	4,903,976.65	12.77%	5,510,388.69	14.22%
2至3年	4,352,819.10	11.33%	1,452,647.29	3.75%
3年以上	2,405,717.96	6.26%	2,151,093.75	5.55%
合计	38,414,741.83	--	38,757,737.0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4,282,787.94元，主要为预付上海昱盛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颇尔过滤器（北京）有限公司、江苏汉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等款项，系为我公司在实施项目的主要原材料款及工程安装款，尚未开票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黄山云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80,000.00	13.48
上海昱盛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66,688.05	7.98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796,280.00	4.68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42,611.70	2.97
西安交大能源电子技术开发公司	1,000,000.00	2.60
合计	12,185,579.75	31.71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8,316.38	763,950.73
合计	88,316.38	763,950.73

(2) 重要逾期利息

本公司无重要逾期利息。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494,073.25	100.00%	2,243,638.38	9.55%	21,250,434.87	20,869,713.55	100.00%	1,719,091.71	8.24%	19,150,621.84
合计	23,494,073.25	100.00%	2,243,638.38		21,250,434.87	20,869,713.55	100.00%	1,719,091.71		19,150,621.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369,871.08	718,493.56	5.00%
1 至 2 年	5,493,642.99	549,364.30	10.00%
2 至 3 年	2,371,210.70	474,242.14	20.00%
3 至 4 年	1,069,468.00	320,840.40	30.00%
4 至 5 年	18,365.00	9,182.50	50.00%
5 年以上	171,515.48	171,515.48	100.00%
合计	23,494,073.25	2,243,638.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4,546.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11,071,515.61	10,101,336.00
备用金	8,864,923.37	5,210,855.46
单位往来款	910,247.27	1,389,474.09
押金	335,268.00	80,000.00
民工保证金	1,867,400.00	4,088,048.00
土地保证金	444,719.00	
合计	23,494,073.25	20,869,713.5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例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4,881.2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4-5 年、5 年以上	4.28%	84,421.40
江苏中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	4.26%	200,000.00
常熟市建筑管理处	民工保证金	1,000,000.00	1-2 年	4.26%	100,000.00
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投标保证金	960,000.00	1 年以内	4.09%	48,000.00
洪阳净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3.41%	40,000.00
合计	--	4,764,881.20	--	20.30%	472,421.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465,159.59		29,465,159.59	69,340,092.18		69,340,092.18
在产品	3,864,681.97		3,864,681.97	2,721,205.03		2,721,205.0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0,190,263.13		200,190,263.13	154,591,529.69		154,591,529.69
发出商品	226,496.45		226,496.45	324,009.27		324,009.27
合计	233,746,601.14		233,746,601.14	226,976,836.17		226,976,836.17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19,425,291.19
累计已确认毛利	225,089,177.08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44,324,205.1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0,190,263.13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402,162,967.68	208,502,806.99
预交税金	40,308,932.29	30,739,399.52
合计	442,471,899.97	239,242,206.51

9、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大丰市环境保护局	16,004,858.66		16,004,858.66	19,004,858.66		19,004,858.66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834,221.97		11,834,221.97	11,834,221.97		11,834,221.97	
毕节试验区大方药品食品产业园管委会	2,177,481.51		2,177,481.51	12,171,591.59		12,171,591.59	
邳州市循环经济产业园管委会	4,726,078.34		4,726,078.34	4,726,078.34		4,726,078.34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16,300,586.15		16,300,586.15	18,058,730.73		18,058,730.73	
衢州元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4,361,593.42		34,361,593.42	10,045,317.02		10,045,317.02	
合计	85,404,820.05		85,404,820.05	75,840,798.31		75,840,798.31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环保产 业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	3,690,386.28			436,286.66						4,126,672.94	
小计	3,690,386.28			436,286.66						4,126,672.94	
合计	3,690,386.28			436,286.66						4,126,672.94	

11、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432,367.72			8,432,367.72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296,331.97			3,296,331.9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296,331.97			3,296,331.97

4.期末余额	5,136,035.75			5,136,035.7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73,215.76			3,073,215.76
2.本期增加金额	154,761.40			154,761.40
(1) 计提或摊销	154,761.40			154,761.40
3.本期减少金额	368,575.58			368,575.5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68,575.58			368,575.58
4.期末余额	2,859,401.58			2,859,401.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76,634.17			2,276,634.17
2.期初账面价值	5,359,151.96			5,359,151.9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346,463.12	42,370,052.82	4,435,562.87	4,774,199.82	2,308,145.37	122,234,424.00

2.本期增加金额	3,380,636.97	5,465,138.97	785,428.72	3,654,450.74	387,015.06	13,672,670.46
(1) 购置	0	148,356.25	785,428.72	367,400.95	387,015.06	1,688,200.98
(2) 在建工程转入	84,305.00	5,316,782.72		3,287,049.79		8,688,137.51
(3) 企业合并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296,331.97					3,296,331.97
3.本期减少金额		209,609.77	274,899.00			484,508.77
(1) 处置或报废		209,609.77	274,899.00			484,508.77
4.期末余额	71,727,100.09	47,625,582.02	4,946,092.59	8,428,650.56	2,695,160.43	135,422,585.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889,292.84	4,322,250.85	3,382,242.14	3,357,954.68	1,589,679.19	19,541,419.70
2.本期增加金额	2,578,682.30	6,085,604.88	358,875.20	674,401.52	363,464.10	10,061,028.00
(1) 计提	2,210,106.72	6,085,604.88	358,875.20	674,401.52	363,464.10	9,692,452.4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68,575.58					368,575.58
3.本期减少金额		33,768.55	247,182.45			280,951.00
(1) 处置或报废		33,768.55	247,182.45			280,951.00
4.期末余额	9,467,975.14	10,374,087.18	3,493,934.89	4,032,356.20	1,953,143.29	29,321,496.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259,124.95	37,251,494.84	1,452,157.70	4,396,294.36	742,017.14	106,101,088.99
2.期初账面价值	61,457,170.28	38,047,801.97	1,053,320.73	1,416,245.14	718,466.18	102,693,004.3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水处理设备集成中心	17,898,290.72	正在办理

13、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果转化设备				2,887,931.64		2,887,931.64
产业园光伏发电项目	428,543.59		428,543.59	90,957.18		90,957.18
板桥污泥处置项目	2,411,267.89		2,411,267.89			
常熟污泥处置项目	146,033,436.86		146,033,436.86	23,087,749.24		23,087,749.24
徐州华鑫污泥处置项目	4,489,659.28		4,489,659.28			
海丰污泥处置项目	1,167,917.80		1,167,917.80			
登封新城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17,728,829.13		17,728,829.13	7,079,243.13		7,079,243.13
银川第七污水厂 BOT 项目	160,559,942.02		160,559,942.02	141,484,485.68		141,484,485.68
驻马店污泥处理处置项目	4,741,680.02		4,741,680.02			
大丰城南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1,098,274.44		1,098,274.44	60,791.00		60,791.00
污泥干化技术改造	1,242,311.82		1,242,311.82			
国能环保 BOO 项目				4,541,979.39		4,541,979.39
零星工程	614,537.38		614,537.38	177,228.28		177,228.28
合计	340,516,400.23		340,516,400.23	179,410,365.54		179,410,365.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常熟污泥处置项目	154,336,300.00	23,087,749.24	122,945,687.62			146,033,436.86	95.00%	95.00%	843,889.03	843,889.03	4.90%	自筹
登封新城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80,000,000.00	7,079,243.13	10,649,586.00			17,728,829.13	22.16%	22.16%				自筹
银川第七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161,335,923.52	141,484,485.68	19,075,456.34			160,559,942.02	99.52%	99.52%	2,024,800.00	2,024,800.00	4.90%	自筹
合计	395,672,223.52	171,651,478.05	152,670,729.96			324,322,208.01	--	--	2,868,689.03	2,868,689.03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398,199.62	57,260,300.00	449,940.85	22,499,847.45	109,608,287.92
2.本期增加金额			224,883.08	3,409,460.95	3,634,344.03
(1) 购置			224,883.08		224,883.0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3,409,460.95	3,409,460.9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398,199.62	57,260,300.00	674,823.93	25,909,308.40	113,242,631.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59,514.14	35,835,627.51	219,303.65	3,428,331.06	42,242,776.36

2.本期增加金额	587,963.89	3,726,030.00	48,929.25	984,675.84	5,347,598.98
(1) 计提	587,963.89	3,726,030.00	48,929.25	984,675.84	5,347,598.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47,478.03	39,561,657.51	268,232.90	4,413,006.90	47,590,375.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050,721.59	17,698,642.49	406,591.03	21,496,301.50	65,652,256.61
2.期初账面价值	26,638,685.48	21,424,672.49	230,637.20	19,071,516.39	67,365,511.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南京国能环保工 程有限公司	42,081,430.90					42,081,430.90
合计	42,081,430.90					42,081,430.90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

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时考虑了本公司的债务成本、长期国债利率、市场预期报酬率等因素，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12 年支付人民币 139,00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比例获得的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42,081,430.90 元，确认为与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0,524,067.58	12,104,027.13	73,266,639.53	10,989,995.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38,439.41	245,765.91	3,957,105.30	593,565.80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1,634,858.82	1,745,228.82	5,481,369.10	822,205.35
应付利息	45,755.25	6,863.29	51,958.33	7,793.75
预计负债	1,880,908.78	282,136.32	2,478,972.26	371,845.84
合计	95,724,029.84	14,384,021.47	85,236,044.52	12,785,406.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698,640.42	2,654,796.06	21,424,670.80	3,213,700.62
应收利息	88,316.38	13,247.46	763,950.73	114,592.61
理财产品应计收益	3,862,967.67	579,445.15	1,720,680.07	258,102.01
合计	21,649,924.47	3,247,488.67	23,909,301.60	3,586,395.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84,021.47		12,785,40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47,488.67		3,586,395.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72,005.37	611,823.09
合计	172,005.37	611,823.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地块二期土地款	30,093,880.58	30,093,880.58
合计	30,093,880.58	30,093,880.58

18、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	
保证借款	32,866,407.60	43,000,000.00
合计	37,866,407.60	4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40,978,046.00	23,901,565.20
合计	40,978,046.00	23,901,565.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67,139,637.48	371,731,338.55
合计	367,139,637.48	371,731,338.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加诺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7,073,504.27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北京亿德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060,088.38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靖江市中环化机设备有限公司	5,055,925.26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553,540.00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新乡市冠彤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539,245.51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大连深蓝泵业有限公司	3,178,418.80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合计	30,460,722.22	--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79,941,848.19	90,760,116.47
合计	79,941,848.19	90,760,116.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远东仪化石化（扬州）有限公司	4,299,600.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	3,320,000.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山西中电神头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29,970.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神华国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物资分公司	1,322,120.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1,300,000.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220,341.88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13,192,031.8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02,104,724.25
累计已确认毛利	31,120,899.93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46,731,590.6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3,505,966.44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8,617.59	49,042,124.83	49,078,383.85	142,358.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988.57	4,018,403.07	4,100,529.96	12,861.68
合计	273,606.16	53,060,527.90	53,178,913.81	155,220.2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944,801.16	41,944,801.16	
2、职工福利费		3,447,432.50	3,447,432.50	
3、社会保险费	44,226.01	2,078,436.20	2,112,300.22	10,361.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127.41	1,787,616.44	1,818,043.56	9,700.29
工伤保险费	993.60	144,545.06	145,378.26	160.40
生育保险费	3,105.00	146,274.70	148,878.40	501.30
4、住房公积金	19,796.26	1,485,140.00	1,487,535.00	17,401.2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595.32	86,314.97	86,314.97	114,595.32
合计	178,617.59	49,042,124.83	49,078,383.85	142,358.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484.95	3,904,898.75	3,980,760.67	12,623.03
2、失业保险费	6,503.62	113,504.32	119,769.29	238.65
合计	94,988.57	4,018,403.07	4,100,529.96	12,861.68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2,225.24	1,439,548.87
企业所得税	10,329,634.93	7,232,081.90
个人所得税	224,084.11	175,560.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7,488.16	134,601.71
房产税	204,415.52	95,495.01
印花税	499.00	
教育费附加	459,795.45	108,865.80
土地使用税	193,224.78	81,092.13
其他	500.00	1,875.45
合计	12,741,867.19	9,269,121.29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0,227.50	51,958.33
合计	330,227.50	51,958.3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808,009.49	3,899,665.54
押金	55,500.00	40,000.00
合计	3,863,509.49	3,939,665.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福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保证金
内蒙古第二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2,252.25	保证金
合计	802,252.25	--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0,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0	

2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政扶持资金	230,000.00	717,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子公司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协议书，国能环保工程公司自经营之日起，若在高新区内注册经营期限超过十五年，上列财政扶持资金 23 万元将转为无偿扶持资金，若国能环保公司在高新区内注册经营期限不满十五年，上述财政扶持资金将退还并支付资金占用费。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880,908.78	2,478,972.26	
合计	1,880,908.78	2,478,972.2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在各期末，对已确认销售收入且未过维保期的水处理设备项目，按照各项目合同金额的 5% 计提缺陷责任修复准备金，在项目维保期结束的年度终了，将该项目对应未使用完毕的缺陷责任修复准备金冲回。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693,813.38	11,900,000.00	4,544,970.99	37,048,842.39	
合计	29,693,813.38	11,900,000.00	4,544,970.99	37,048,842.3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水专项	3,620,058.86		716,426.14				2,903,632.72	与资产/收益相关
成果转化专项资金(节能型泥水自循环污水处理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5,402,730.25		1,240,655.21				4,162,075.04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江苏生态工业园区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体系研究课题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33 人才资助项目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端人才引进计划	2,882,453.13						2,882,453.13	与资产/收益相关
自主知识产权开发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	798,915.97						798,915.97	与收益相关
收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省双创计划奖励资金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创新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专项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资源节约循环重点工程基建投资款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太湖治理专项切块地方资金		4,400,000.00					4,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改造专项资金	4,500,000.00						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21 人才计划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聚工程资助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聚江宁创新型企业合作培训计划项目		1,200,000.00	846,510.28				353,489.72	与收益相关
污泥干化焚烧处置技改项目	8,689,655.17		1,241,379.36				7,448,275.81	与资产相关
新型产业引导专项资金 2015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后补助款								
新型产业引导专项资金 2017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693,813.38	11,900,000.00	4,544,970.99				37,048,842.39	--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7,000,000.00						507,000,000.00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1,374,128.69			121,374,128.69
其他资本公积	232,885.66			232,885.66
合计	121,607,014.35			121,607,014.35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727,065.53	10,241,051.05		59,968,116.58
合计	49,727,065.53	10,241,051.05		59,968,116.58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9,877,819.09	349,611,173.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9,877,819.09	349,611,173.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161,586.01	109,042,990.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41,051.05	11,876,344.52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350,000.00	16,9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2,448,354.05	429,877,819.09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4,297,747.82	465,333,452.26	636,199,878.29	424,678,293.74
其他业务	16,150,216.64	5,357,564.28	12,057,830.34	6,626,131.43
合计	680,447,964.46	470,691,016.54	648,257,708.63	431,304,425.17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7,466.22	2,037,094.37
教育费附加	1,178,993.57	1,470,690.27
资源税		527.36
房产税	866,362.48	321,514.32
土地使用税	769,343.52	317,411.39
车船使用税	7,275.70	6,016.90
印花税	274,979.24	208,635.46
营业税		241,512.30
其他	4,626.22	1,650.10
合计	5,189,046.95	4,605,052.47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514,941.05	3,747,872.08

办公费	257,746.52	299,700.02
通讯费	89,491.05	94,561.04
报刊资料费	641.00	
汽车使用费	239,310.45	288,237.90
租赁费	3,615.00	4,375.00
翻译咨询费	3,924.72	68,944.32
保险费		964.16
业务招待费	3,929,747.94	3,796,413.59
差旅费	3,144,682.08	3,418,794.71
会务费	139,444.31	52,292.16
广告宣传费	42,411.16	2,400.00
试验检验费	6,792.45	5,154.60
会员费	62,626.26	100,463.49
劳动保护费	188.70	24,220.00
维修费	1,552,417.91	1,833,977.96
折旧及摊销	40,034.40	40,678.50
投标费	1,900,809.03	2,986,930.71
装卸运输费		40,444.69
外部协作费	107,134.47	22,054.52
设备修复保证金	2,705,396.76	3,485,328.27
合计	17,741,355.26	20,313,807.72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0,406,141.21	23,847,867.15
办公费	1,761,324.40	1,102,904.62
通讯费	453,425.49	390,497.05
报刊资料费	6,528.18	5,430.20
汽车使用费	1,011,510.83	827,949.69
租赁费	3,700.00	2,700.00
审计咨询费	1,368,809.86	987,367.52
保险费	117,651.92	184,337.15
业务招待费	2,797,599.65	1,903,282.10

差旅费	873,806.60	583,168.53
会务费	34,740.10	9,800.00
广告宣传费	220,581.94	160,648.08
会员费	126,776.02	119,240.85
税费		306,635.81
劳动保护费	121,191.01	491,455.86
维修费	503,912.42	306,670.02
折旧及摊销	7,195,167.80	9,344,517.03
人事费	188,850.73	53,031.49
装卸运输费	2,200.00	740.00
行政收费	381,941.96	290,961.65
警务消防费		2,500.00
技术开发费	30,270,831.10	29,789,519.24
其他	13,817.55	
合计	77,860,508.77	70,711,224.04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01,177.21	323,833.32
减：利息收入	1,197,932.92	8,271,382.47
其他	352,487.66	350,830.97
合计	1,555,731.95	-7,596,718.18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024,981.43	18,060,904.71
合计	7,024,981.43	18,060,904.71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6,286.66	14,470.37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5,873,841.71	4,416,369.85
合计	16,310,128.37	4,430,840.22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904.85	-90,162.06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650,205.30	
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退税	1,251,230.82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1,491,422.12	
污泥干化焚烧处置技改项目	1,241,379.36	
合计	4,634,237.60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2,095,659.42	18,962,546.29	22,095,659.42
其他	178,666.42	90,699.24	178,666.42
合计	22,274,325.84	19,053,245.53	22,274,325.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知识产权奖励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9,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自主知识产权开发资金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南京江北新区科技创新券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6,592.5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市级专利专项资助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泥干化焚烧处置技改项目	南京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10,344.83	与资产相关
创聚江宁创新型企业培训计划项目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46,510.28		与收益相关
高新 2017 年度知识产权贯标合格企业奖励账款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高层次领导每年补助款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管委会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补助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资金转为无偿扶持资金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87,000.00	59,5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缴纳税费奖励账款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知识产权费用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500.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南京市江宁区地方税务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7,851.43	83,152.73	与收益相关
江宁区扶持中小微工业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成果转化项目	江苏省科技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40,655.21	1,754,961.42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7年南京市科普教育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资金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33工程补助资金	江宁区委组织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专利补助经费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9,600.00	63,5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	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南京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0	5,201,084.03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21,823.86	51,113.42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局节能专项资金	#N/A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16年纳税大户奖励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展厅补助款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奖励扶持款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宁区财政局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奖励资金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宁区财政局专利补助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500.00	187,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复合补贴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知识产权战略专项资金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清洁生产奖励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专项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16,426.14	2,803,287.39	与资产/收益相关
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海水淡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验收评估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项目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江宁区授权专利补助奖金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双创计划补贴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端人才引进计划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117,546.87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4 年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第十一批高层次人才补助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 2015 年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税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1,6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人才选拔培养资助	盐城市大丰国家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南京市国税局高新开发区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722,766.16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退税	江宁区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30,665.27	与收益相关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04,624.1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2,095,659.42	20,797,835.73	--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0	
罚款支出	32,800.00		32,800.00
滞纳金	9,598.00		9,598.00
其他	10,829.36	808.80	10,829.36
合计	53,227.36	20,808.80	53,227.36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979,894.78	20,874,270.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7,521.38	-3,935,457.18
合计	20,042,373.40	16,938,813.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3,551,692.86
加：合并层面抵消未实现内部利润	11,088,940.11
调整后利润总额	154,640,632.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196,094.95
加：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58.34
加：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6,358.51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7,521.38
所得税费用	20,042,373.40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73,567.27	9,837,084.03
财政扶持款	20,750,688.43	15,387,121.94
收回投标、履约保证金	29,929,489.33	48,563,561.37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16,129,242.82	10,098,696.66
合计	68,682,987.85	83,886,464.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经费	14,280,308.58	15,619,619.37
业务宣传招待费	5,906,333.61	5,862,743.77
支付投标、履约保证金	27,077,391.00	47,360,497.64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22,055,636.27	10,006,580.73
合计	69,319,669.46	78,849,441.5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补助	8,700,000.00	6,600,000.00
收回土地保证金		12,854,700.00
合计	8,700,000.00	19,454,7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3,509,319.46	117,293,314.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24,981.43	18,060,904.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847,213.82	5,165,925.74
无形资产摊销	5,347,598.98	6,921,40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4.85	90,162.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1,177.21	323,833.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10,128.37	-4,430,84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8,614.82	-3,399,79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8,906.56	-535,657.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69,764.97	-79,209,073.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13,457.67	-120,144,743.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516,101.83	66,795,14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14,615.49	6,930,580.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831,305.16	223,550,590.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3,550,590.97	419,569,521.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719,285.81	-196,018,930.7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831,305.16	223,550,590.97
其中：库存现金	152,381.76	235,269.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678,923.40	223,315,321.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31,305.16	223,550,590.97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311,71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9,119,28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5,430,000.00	银行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306,593,378.88	银行借款质押（收费权）
合计	340,454,368.88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设立（注资）时间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1.24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0.20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2.26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0.20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17.11.30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12.26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土壤治理与修复的开发研制、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及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自动化、软件、计算机、仪器仪表、电控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丰	大丰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1.00%		投资设立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大丰	大丰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1.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大气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销售及工程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设备运营。	51.00%		投资设立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登封	登封	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风险评估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企业及项目的风险管理、评估、咨询和服务；计算机及软件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节能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环保节能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环保节能工程建设、投资、维护；环保节能产品设计、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园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环保、水处理、生态修复设备系统集成及销售，环保工程施工，技术服务及运营；投资管理。	65.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常熟	常熟	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生物质利用；固体废物处理与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	徐州	固废处理与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驻马店	驻马店	一般固体废物(不含危险废物)处理及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生物质利用;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生物质利用;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电力、化工、冶金工业水处理、烟气处理、固废处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及销售;工程总承包,建筑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设备运营;市政公用工程;市政污水、垃圾处理方案实施,村镇区域环境综合治理;供热改造工程;节能环保工程、咨询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00%	3,114,194.66		25,732,138.3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中电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111,102,122.0 3	35,133,839.79	146,235,961.82	93,304,816.97	355,477. 02	93,660,293.99	95,878,591.62	10,777,823.96	106,656,415.58	60,492,455.58	4,891.23	60,497,346.8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540,570.99	6,416,599.06	6,416,599.06	-19,719,500.81	90,114,437.30	11,784,628.51	11,784,628.51	-4,122,477.4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无处置子公司情况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3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1,361,158.75	16,487,110.33
非流动资产	11,025,199.54	10,988,834.43
资产合计	32,386,358.29	27,475,944.76
流动负债	12,933,584.29	13,041,385.65
非流动负债	7,661,716.41	3,890,598.30
负债合计	20,595,300.70	16,931,983.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791,057.59	10,543,960.8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26,672.94	3,690,386.2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26,672.94	3,690,386.28
营业收入	26,634,791.78	16,394,688.84
净利润	1,246,130.11	41,343.92
综合收益总额	1,246,130.11	41,343.92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董事会已授权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公司审计部也会持续关注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董事会。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有效防范，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 (1) 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 (2) 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公司通过上述主要防范措施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到期债权，降低风险。由于公司客户大多为资信良好的大型企业，管理层认为由于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已大为降低。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带息债务，公司期末无银行借款和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因此，报告期内利率的变动未对公司造成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主要产生于汇率波动对外币资产和负债的影响，公司期末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报告期内汇率的变动未对公司造成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等导致其他价格风险的因素，因此，报告期内未对公司造成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公司营运资本配置比率较高，剔除预付账款、存货等变现速度慢，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等具有偶然性且不代表正常变现能力的流动资产后的速动比率保持合理水平。同时公司财务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金融机构授信，以满足流动性需求，因此，报告期内流动性风险已降至合理的低水平。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王政福				28.98%	28.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政福。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及技术服务	3,092,307.69			188,679.2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30,891.72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期公司未向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关联方受托管理/承包资产。

本期公司未向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关联方委托管理/出包资产。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除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借款担保（详见附注十一（二））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政福为公司取得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情况如下：

（1）2017年6月15日，王政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科学园支行签订编号为150156638B17061501《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1年。

（2）2017年10月16日，王政福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信宁银最保字第0003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1年。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监高报酬	3,807,475.76	4,101,458.7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523,420.00	844,22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借款性质	金额（本币/元）	借款日	还款日	备注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2017.10.24	2024.12.31	质押加抵押借款
长期借款	36,000,000.00	2017.4.17	2031.4.17	质押借款
长期借款	54,000,000.00	2017.4.14	2031.4.13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7.9.21	2018.9.20	担保借款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2017.9.20	2018.9.19	担保借款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7.12.8	2018.5.7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5,422,595.00	2017.3.10	2018.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443,812.60	2017.10.18	2018.2.17	保证借款
合计	227,866,407.60			

未结清的投标保函及履约保函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结清的银行保函共计159笔，保函金额合计为173,946,220.86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为子公司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单位：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对应的授信担保额度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14,168,815.00	3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866,407.60	2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47,056.00	5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111,455.00	2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722,800.00	2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813,262.20	2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52,229,795.80	160,000,00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本年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5,35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5,350,00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年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5,347,285.60	100.00%	42,477,315.16	13.41%	322,869,970.44	321,762,601.55	100.00%	36,195,457.36	13.19%	285,567,144.19
合计	365,347,285.60	100.00%	42,477,315.16		322,869,970.44	321,762,601.55	100.00%	36,195,457.36		285,567,144.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1,929,387.19	9,096,469.35	5.00%
1 至 2 年	64,226,809.85	6,422,680.99	10.00%
2 至 3 年	39,319,366.46	7,863,873.29	20.00%
3 至 4 年	12,845,618.00	3,853,685.40	30.00%
4 至 5 年	6,623,647.70	3,311,823.85	50.00%
5 年以上	11,928,782.28	11,928,782.28	100.00%
合计	316,873,611.48	42,477,315.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并内部往来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658,420.62		
大丰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457,450.00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10,000.00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25,000.00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8,900,000.00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247,903.50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374,900.00		
合计	48,473,674.1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89,228.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7,371.1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2,146,650.00	11.54	2,107,332.50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658,420.62	8.39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20,439,830.00	5.59	1,098,863.00
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19,077,870.00	5.22	3,815,574.00
西北电力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18,062,612.00	4.94	903,130.60
合计	130,385,382.62	35.69	7,924,900.1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13,050.07	100.00%	1,237,993.68	9.74%	19,475,056.39	10,972,923.86	100.00%	960,688.94	8.76%	10,012,234.92
合计	20,713,050.07	100.00%	1,237,993.68		19,475,056.39	10,972,923.86	100.00%	960,688.94		10,012,234.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229,768.45	461,488.42	5.00%
1 至 2 年	977,914.62	97,791.46	10.00%
2 至 3 年	1,383,973.00	276,794.60	20.00%
3 至 4 年	1,019,739.00	305,921.70	30.00%
4 至 5 年	11,315.00	5,657.50	50.00%
5 年以上	90,340.00	90,340.00	100.00%
合计	12,713,050.07	1,237,993.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合并内部往来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7,304.7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8,556,380.00	6,881,238.00
备用金	2,802,321.80	1,685,855.62
单位往来款	247,948.27	828,106.24
押金	239,000.00	
民工保证金	867,400.00	1,577,724.00
内部往来款	8,000,000.00	
合计	20,713,050.07	10,972,923.8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500,000.00	1 年以内	21.73%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500,000.00	1 年以内	16.90%	
江苏中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	4.83%	200,000.00
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3.86%	40,000.00
洪阳治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3.86%	40,000.00
合计	--	10,600,000.00	--	51.18%	28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5,990,113.02		365,990,113.02	316,790,113.02		316,790,113.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126,672.94		4,126,672.94	3,690,386.28		3,690,386.28
合计	370,116,785.96		370,116,785.96	320,480,499.30		320,480,499.3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40,119,943.66			40,119,943.66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22,400,169.36			22,400,169.36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2,120,000.00			62,12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园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0,500,000.00	34,500,000.00		45,000,000.00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340,000.00		1,340,000.00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660,000.00		3,660,000.00		
南京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100,000.00		3,100,000.00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316,790,113.02	49,200,000.00		365,990,113.0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3,690,386.28			436,286.66						4,126,672.94	
小计	3,690,386.28			436,286.66						4,126,672.94	
合计	3,690,386.28			436,286.66						4,126,672.9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6,343,759.76	368,954,336.81	427,103,041.62	298,187,006.62
其他业务	10,913,069.30	4,401,795.86	4,176,488.28	2,381,634.66
合计	517,256,829.06	373,356,132.67	431,279,529.90	300,568,641.2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3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6,286.66	14,470.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016,946.93	3,607,443.76
合计	15,453,233.59	35,921,914.13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37,038.7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873,841.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439.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83,161.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29,968.49	
合计	32,624,093.9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650,205.30	本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退税	1,251,230.82	本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1,491,422.12	本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合计	3,392,858.2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6%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3%	0.17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以上备案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